

輔仁大學輔仁學誌 第五卷第一期 抽印本

以誰自應劉楚楨先生序

劉文興著

劉文興 著

寶應劉楚楨先生年譜

輔仁大學輔仁學誌四卷一期抽印本

劉、楚楨先生遺像



寶應劉氏家藏

子何可在此南下而當

括飲謝、亦希以廿四望郡為抵禮金已既

舊年秋云

學居於某保已送銀數萬凡八秩決意反

又謝上原本岸秋重訪二年聊存舊年

至亭訪四年

梁亭上訪十年此十年別斜川集三年酒一二老

入作至亭訪序以以王老三年素為工固船之能

未銘

梁亭上訪序以世些况一與神空刪之沈何

六思可石刻估計此言所選知者其言而末

者皆請 冬一果實乃吳長官再為聲討

查林未及三月之由三吳之取之是也

吳之乃訪舊生友及仍夫入斜川集年一斜

川集所選太少却與向人致推自也相噴

千四百文官補已代核送文今下の也言此奉

布印款

近安望

照慶言不盡 五此句實林印

廿八日

寶應劉楚楨先生年譜

姪曾孫文興謹編

清乾隆五十六年，辛亥，（公曆一七九二）二月初五日子時，先生生於寶應東門里第之韞山樓。

先生名寶楨，字楚楨，小字寶十，

叔倪處先生撰念樓府君行狀：與簿君有示小兒寶十詩云：「子甫三齡我自頭」。又云：「聞汝吟詩多

識字」。寶十蓋府君乳名。

別號念樓，

行狀：先世居邑東門，有韞山樓，府君少讀書樓上。嘉慶間樓圯，府君思故居不已，故有此號。

學者稱「念樓先生」。劉氏系出吳郡，明洪武初，有二公者，始遷寶應，後遂家焉。自二公以下五世，曰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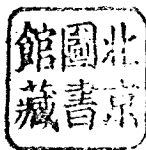
江儒學訓導繼善，

家譜：繼善，字元卿，號春宇，歲貢生，鎮江府儒學訓導，著倦園集。

繼善生兵部職方司主事永澄，

萬斯同撰明史稿本傳：永澄，字靜之，號練江，舉萬曆二十九年進士。選順天教授，滿三載，引疾歸。

寶應劉楚楨先生年譜



四十年，起兵部職方司主事，病不能赴，卒於家。居恒寡交游，惟與顧憲成、高攀龍、劉宗周、文震孟善，以風節相期；劉宗周私諡曰「貞修先生」。著有練江集，離騷經纂注。祀鄉賢祠，無錫道南祠。

永澄生廩生心學，

家譜：心學，字近思，號兼山，廩生。甲申後，棄諸生以野服終。著四朝大政錄。

心學生附生以任，

家譜：以任，字重甫，號宏庵，附生，兼山次子。

以任生石埭縣儒學教諭中從，

家譜：中從，字自益，號竹峯，宏庵次子。康熙戊子科舉人，候補內閣中書，改石埭縣儒學教諭，辭不

就。著所好軒集。

中從生附貢生家晟，

家譜：家晟，字宋聲，號新齋，竹峯長子，附貢生。

及副貢生家昇，

家譜：家昇，字唐州，號環齋，竹峯次子，康熙甲午科鄉試副貢生。

家昇生附貢生世誥，

家譜：世誥，字宗鄰，號琨石，附貢生。

乾隆辛卯科舉人世讓，

家譜：世謙，字步辛，號餘齋，乾隆戊子歲貢生，辛卯科舉人。
盛生世謙，

家譜：世謙，字紹岳，號放堂，監生。

靖江縣儒學訓導世暮，

家譜：世暮，字仿魏，號夢野，廩貢生，靖江縣儒學訓導。

以世詵，世謙，爲家景後；世詵生國子監典簿履恂，

自輯劉氏清芬集；履恂，字迪九，號震駭，琨石長子，乾隆五十一年舉人，國子監典簿。著秋槎雜記，

義述山房詩鈔。

劉文淇撰黨表：先生事親孝謹，父早卒，母多疾，先生與諸弟更代侍，不假婢媪；與諸弟友愛，治家內

外有法度，善議論，有幹事才，解紛撥煩，拯人困急。又云：先生爲臨臨先生從父昆弟，而人品學問相

伯仲。

汪廷珍撰道蔘序：君詩源騷選，質雅清深，綽有神韻，蓋樸學家所難。

娶喬氏，

家譜：喬孺人，附貢生喬其棠女。生子二，萊集，芝集，女一，適歲貢生喬德全。

繼娶喬氏，

家譜：繼配喬孺人，縣學生喬光宗。生子三，寶樹，寶楨，寶楠。

李周南書家傳後：孺人事姑孝，奉先誠，相夫勤且儉，教子慈而嚴，撫前室子女如己出。

劉文淇撰迪九先生墓表：孺人幼涉書史，通文藝，歸於先生。前孺人所生子女皆幼，孺人曰：「欲兒輩學閔子壽，我且勿爲閔子壽之母」，慈愛終其身。先生終於旅次，孺人仰事姑，俯著諸孤，姑臥疾，不御藥，孺人奉藥跪床下，率諸子以次伏地，移時乃強御藥。教子束修外，不名一錢，自立身行已，至一語一言，朝夕檢誨，反覆不倦。其奉先誠，卒之前月，有事先墓，力疾治滌濯，必敬必潔，數十年如一日。

履倘生子五，

家譜：迪九子五；長萃集，字伯邈，號梧園，縣學廩生。次芝集，字仲皓，號商樵，郡增生。次寶樹，字幼度，號鶴汀，嘉慶己卯科舉人，丁丑大挑二等，補授五河縣儒學教諭，著娛景堂詩文集，經說。次寶楨，字松渠，次寶楠……。

先生其幼子也。

文輿謹案：先生生時，迪九先生已五十有四。

先生生七月能言。

行狀：府君初生，自呼苦，先祖批以足抵之乃止；至七月遂能言。

五十七年，壬子，二歲。

五十八年，癸丑，三歲。

解吟詩。

自輯劉氏清芬集注：予年三歲，先君客京邸，嘗示以詩云：「家書每到強加餐，伯仲之言子細看，聞汝吟詩多識字，三年應解憶長安。子甫三齡我白頭，關河千里思悠悠，方來幸待成名日，莫肯衰翁好遊。」越二年，先君卒於京邸。今三十餘年矣，予半生作客，十載浮家，名實無成，抱慚明發，每誦斯篇，輒爲流涕！

五十九年，甲寅，四歲。

六十年，乙卯，五歲。

四月，迪九先生以疾卒於京邸。

自撰迪九府君行狀：府君累赴禮部試不第，……乙卯，復赴禮部試，又不第，……旋於四月二十一日，以疾卒於京邸。

迪九先生歿，家門衰落，母喬孺人，茹甘糲苦，日課讀不休。

清芬集載喬孺人示子詩：我愛白蓮花，不以污泥滓，我愛青松枝，不以霜雪死，世態異炎涼，草木全其始，如何戴帽鶴，見熱不能起，蓬質豈以麻，其質能自強，相彼芑蘭枝，柔靡隨風揚，根株俱委頓，踐蹋良堪傷，質性不自立，誰能相扶將。

自撰寶應詩事：予五歲而孤，弱不勝衣，先母保抱携持，得有今日，檢束極嚴，而慈愛亦甚熱，讀示子詩，不覺淚潄潄下！子紀哀詩云：「兒行以母手，兒學以母口，兒健母身傷，筋力兒身受」。又云：「

五歲授兒詩，七歲授兒禮，撞兒痛母心，暗室常揮涕。

寶樹撰先妣高太孺人行述：乙卯，府君歿京邸，時不孝寶樹才五歲，太孺人授讀如前。少長就傅，督晚課，膏油不繼，惟竈上置一燈，命讀書數十過，迨釜轉而油已竭矣。嘗語不孝等曰，吾日盱不得食，不以為饑，歲暮不得衣，不以為寒，汝曹勤讀書，我雖苦不怨。

秋，迺九先生喪歸自京師，殯於城南湧蓮寺。

自撰書先妣高太孺人軼事：乙卯秋，先君喪歸自京師，時未諳入城抬喪之例，殯於城南湧蓮尼寺。寺背城南，東環以茅舍，火起東家，烈焰張甚，兄等皆奔火所，索夫昇棺不可得。時寶樹甫五齡，高太孺人指以付諸尼，而自以要絰繫棺釘，諸尼力解不能脫，皆辭踊而號，未幾，反風，火息，始免。

嘉慶元年，丙辰，六歲。

是年祖妣戚太孺人卒。仲兄芝集，伯兄萃集相繼卒。

寶樹撰先妣高太孺人行述：丙辰……仲兄卒。復遭戚太孺人之喪。十月，伯兄亦病卒。

二年，丁巳，七歲。

三年，戊午，八歲。

四年，己未，九歲。

五年，庚申，十歲。

先生既稟母訓，復時時請益於兄寶樹，攻苦力學，有同成人。

行狀：府君孝事誠篤，嫻習家政，攻苦力學，有同成人。嘗戲削管作籤，標所誦諸經，每早抽籤背誦如流水，太孺人爲色喜。十歲時，有與薪者爭於門，洶洶不止，公威門戶之衰，誦讀益勤。

戴望撰家傳：君五歲而孤，母喬孺人，躬自授經。始君從父端臨先生，治漢儒經學，精深有條理，與籀君，及君兄五河君繼之，君從學五河君，長則請業端臨先生。

六年，辛酉，十一歲。

七年，壬戌，十二歲。

益發憤，有志於學，傳注皆自句讀。時從從叔端臨怡嶽先生受學，辨別古今音韻。行狀

既而端臨先生命入家塾，從喬德謙肄業。

自撰書先妣爲太孺人軼事：從父端臨，命與其子巨源，同師喬德謙，肄業於家塾。暑月，端臨公出所藏卷軸，竟日舒卷，有斷幅常州郡孝廉光壽書，孝廉爲石埭公同歲生，嘗遊資應。端臨公以所書賜，余袖歸，太孺人詰得書狀，余以實對，未之信；明日端臨老僕吳春來，太孺人詢焉，吳春爲語如實，太孺人猶未信；他日見端臨公復問之，語合乃已。

八年，癸亥，十三歲。

九年，甲子，十四歲。

十年，乙丑，十五歲。

應試郡城。

自撰潛園吟序：余年十五，應郡試。

十一年，丙寅，十六歲。

應試爲縣學生。

行狀：年十六，應試爲縣學生。邑令萬公承紀，劇賞府君文，以題係未冠，置第二；及府試，揚城張公敦仁拔置第一。院試受知會稽莫侍郎督，入縣學，亦第一。

與江都汪喜孫 匿應，訂交郡城。

自撰汪喜孫墓表：寶楠與君同歲入學籍，遂訂交。

行狀：府君所交友，多砥行縉學之士，若武進李兆洛，寶山毛嶽生，管江陳慶鏞，江都梅植之，涇包慎言，江都汪喜孫，儀徵黃盛修，劉文洪，丹徒柳與恩，同里陸聯桂，朱士燾，喬階，喬守敬，皆一時負人望。每貧朋燕集，莊言雅論，未嘗雜以談諛，規過勸善，久敬不渝。府君與儀徵劉先生文洪，論學尤契，人稱揚州二劉。

文輿譜案：先生友朋衆多，訂交年月，以及事迹，多不可稽，茲據行狀所載列此。

既入學，郡守伊秉綬 墨爾，聞先生名，招置門下，與其子念會，同從高郵宋茂初受讀。

行狀：伊公臨郡，延高郵宋茂初爲其子師，而召府君同入署受讀。

念樓集載紀遇詩云：夙齡膺憂患，蒙督傷孤賤，手持一瓣香，遲疑不輕獻，故守舊爲郎，聞望傾畿甸，一麾守揚州，百里馳郵傳，曰余聞劉生，召置門下便，我無不竊才，公卿不識面，江左號人薮，山海

羣珍眩，顧乃齒頑愚，禮遇過羣珍，由是孺子名，稍稍供譚議，別離及十年，風燭一朝變，桐鄉有去思，靈祠依水殿，未酬國士恩，滴淚和慙奠，從此歸閉門，寂寂無聞見。

文興謹案：先生有詩集別行，不具載，此以其紀事較詳，錄之。

將之揚，喬孺人戒曰：讀書之外，不可與聞公事，亦不可言家况，名公大人所以愛惜汝者，望汝成器耳，若碧年蚤失名節，何以副名公大人之望耶？

寶樹撰先妣喬太孺人行述：丙寅，不孝寶楠受知太守寧化伊公，召置門下。太孺人戒曰，讀書之外，不可與聞公事，亦不可言及家况，名公大人所以愛惜汝者，望汝成遠器耳，若碧年蚤失名節，何以副名公大人之望耶？

十二年，丁卯，十七歲。

居郡城。

八月，郡守伊秉綬以愛歸，先生亦歸。

自撰宋寶甫碧虛齋吟草書後：寶楠於嘉慶丙寅，受知故守伊墨卿師，召置門下。延宋寶甫師課其次子，寶楠從受業。明年秋，墨卿師以愛歸，師亦歸高郵。

既歸，復至揚，肄業安定書院。

李周南書齋太孺人家傳後：丁卯，周南與哲嗣幼度爲同歲生，其季楚楨，方共肄業安定書院。是年三兄寶樹舉鄉試。

自撰三兄鶴汀行狀；嘉慶十二年，舉於鄉。

十三年，戊辰，十八歲。

十四年，己巳，十九歲。

始作寶應圖經。

叔儷撰寶應圖經書後：家君著寶應圖經六卷，始於嘉慶己巳。

十五年，庚午，二十歲。

補廩膳生。

自撰張趙亭行狀：嘉慶十五年，注選寶應訓導，到官時，寶楠始補廩膳生，朝夕侍側，恩誼倍摯。前學使侍郎蕭山湯公，訪優行生賁太學，先生以寶楠應；名實不副，孤負師恩！

十六年辛未，二十一歲。

春，婚於汪氏，太學生汪壘女。成婚未踰月，孺人卒，時閏三月十五日也。

行狀：先妣汪孺人，太學生汪公壘女，生於乾隆五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來歸甫踰月，即卒，是為嘉慶十六年閏三月十五日也。

文輿謹案：先生曾聘喬氏，為喬大鴻女，即喬太孺人從姪女，未幾孀，見先生所撰喬節母郭貞婦合傳，未詳何年，姑志於此。

閏三月二十九日，母喬太孺人以疾卒。時距汪孺人歿，方旬日也。

自撰迪九府君行狀：繼配喬儒人，卒於嘉慶十六年閏三月二十九日寅時，年五十有五。

文興謹案：先生少孤，賴母喬太孀人，撫育以成，孝思誠篤，迥異尋常，遭此大故，哀毀罔極。念樓集有追作紀哀詩數首，孺慕之情，溢於言表，蓋先生不僅爲學人，且孝子也。

十七年，壬申，二十二歲。

宅憂。

十八年，癸酉，二十三歲。

宅憂，授徒里中，并纂輯劉氏清芬集。

家貧勸撰清芬集序：嘉慶癸酉甲戌間，家楚植孝廉，授徒里中，校錄先世遺文，予嘗助其蒐輯。

十九年，甲戌，二十四歲。

授徒里中。

始纂輯寶應詩文，爲象求集

自撰象求集序：於是網羅舊聞，收書殘帙，彙爲斯集，竊自附象罔求道之意，名曰象求。」又自撰象求集序後案云：此書成後，改爲寶應文徵，凡有專集，選存數卷，及一二卷，共得六十家，其零篇不能成卷，選存於後。惟卷帙繁重，未能付刻，茲用惘然！丙午秋九月記。

文興謹案：寶應文徵，輯成未刊，清本流落他方，原稿時或散見。余家所藏，祇象求二卷，蓋初稿也。

二十年，乙亥，二十五歲。

寶應劉楚植先生年譜

授徒里中。

二十一年，丙子，二十六歲。

授徒里中。

二十二年，丁丑，二十七歲。

授館郡城，并撰毛詩詳註。

文輿謹案：毛詩詳註，行狀未載，僅見先生自撰孫彥之四書說苑後序，及叔儼先生撰論語正義後跋，蓋未成之稿。前於徐森玉先生所，見某書店售書單內，多先生撰而未成之書，中有此名，力不能獲，深負隱咎。

二十三年，戊寅，二十八歲。

授館郡城，并徙家焉。

文輿謹案：劉文洪題江淮泛宅圖云：「楚楨就館郡城，於嘉慶戊寅，攜家來揚，」蓋是年初徙揚州。

是年與儀徵劉文洪孟階，涇包世臣儼伯，交。

自撰暫園吟序：戊寅，予徙居郡城，與劉孟階交，時同訪包儼伯於小倦遊閣。

二十四年，己卯，二十九歲。

授館郡城。

是年與儀徵劉文洪，山陽丁儼卿安，同舉優行貢生。時學使爲湯金鉞。

行狀：嘉慶二十四年，大學士蕭山湯文翽公，督學江蘇，舉優行貢生。文翽治事勤慎，尤留意人才，時

同舉者，皆一時知名士。

丁晏 威 舊 詩 序：劉楚楠大令，名寶楠，寶應人，余已卯優貢同年。

長女賁金生，王儒人出。

自撰亡女賁金墓碣：長女賁金，生於江都寓舍，道光三年十一月，卒於儀徵，春秋五閱。

文 典 謹 案：王 播 人 來 歸，家譜未載何年，姑識於此。子女皆所出，後不復載。

二十五年，庚辰，三十歲。

授館郡城。

道光元年，辛巳，三十一歲。

授館郡城。

九月，長子恭壁生。

家 譜：恭壁，原名恭笏，字孟茶，號魚竹，增監生，終於浙江巡檢。

二年，壬午，三十二歲。

徙家歸里，獨赴京師，館汪喜孫家。

自撰釋 殺 序：道光二年，子在都中，館汪孟慈農部家。

三年，癸未，三十三歲。

歸自京師，復徙家儀徵。

寶應劉楚楨先生年譜

四

劉文洪題江淮泛宅圖序：癸未遷儀徵。

纂寶應圖經成。

叔儷撰圖經後序：圖經……成於道光癸未。

十一月，長女貞金卒，葬儀徵。

是年，三兄寶樹選授安徽五河縣教諭。

寶樹撰棠棠記事八則：道光三年，子選五河教諭。

四年，甲申，三十四歲。

居儀徵。

九月，次子恭冕生。

家譜：恭冕，字叔儷，號勉齋，附監生，光緒己卯科舉人。

文輿謹案：楚楨先生論語正義，十七卷後爲叔儷先生所成。先生歿而後世無復有繼起者。事蹟不彰，先

祖傷之，爲作事略。茲列於下。

先祖佛卿隱公撰族兄叔儷事略：族兄叔儷，名恭冕，楚楨先生次子也。先生生子三，獨見銳志問學，不墜其緒。坐恒挾書，有得，輒識上方。少時髯述已及尺，驚其長老，後以爲不足存，往往燬去。楚楨先生吏文安，三河，兄皆從；過庭時，陳質經義，不與聞政事，先生尤愛之。先生捐館後；兄從朱先生闈於安徽學院，朱先生雅推重。時方刻李冰漁先生集，閱卷之暇，以校讎相屬；間有更正，朱先生輒款

服。金陵克復，曾文正首開書局；朱先生以兄薦，文正素知兄名，相見益許合，校勘諸史，爲世所重。湖北經心書院落成，李制軍小荃禮兄主講，博課經訓，湖北人士，爭與於學，今之讀書有人之望者，多弟子籍。沔陽州志，黃州府志，漢陽府志，黃岡縣志，咸出兄手。沔陽舊志，甚疏漏，考文徵獻，惟兄是畀，視他志尤勤。省志凡例，彭中丞尚亭以屬兄，並請總纂志書，兄搗諫不居，其後數更張兄之凡例，並所編沿革表兩卷未獲用，識者惜焉！朱先生遁然，督學湖南，創立校經堂，旬兄移講席，兄以居鄢久，不忍去，湘中士大夫多以未受業爲憾！先是楚楨先生治論語正義，未成而卒；兄憶念先業，蚤夜釐定，爬羅諸家異說，一義未明，馳書四方，必求其是，凡十餘年，訖刊書成；自箸厘廣經室雜著，札記數卷，蓋平生精力，皆在正義矣。所學，於訓詁文字，辨駁極精確，尤喜尋繹微言大義，無主漢奴宋之習。常欲爲禮記正義，自以年邁，時時勗嶽雲曰：「弟年力強富，又開敏軼同輩，憲治之？」嶽雲竟以假館四方，屬草不多，未能成一篆言，重孤兄望！兄未病時，猶諄諄相屬，此可悲矣！兄誘掖後進，惟恐不及，凡與游者，虛往實歸，莫不懽洽。與人交，一以誠，未嘗脂韋鬪轉，雖間爲宵人所賈，處之泊然，絜古之經師，德與學稱者也。兄附監生，中已卅舉人，年六十歲，以風疾歿於家，時維光緒癸未六月。娶王氏，生子四，襄孫，早卒，春孫，附生，驥孫，虞貢生，志孫，方讀書；女二，一適華氏；孫女四人。葬於邑北鄉殷黃台祖塋之側。兄之葬也，銘幽之文闕如！嶽雲追維平日期望之殷，與金陵武昌相聚之樂，而太息於兄歿後，遺書蕩然，不獲愬其志！是用摭其行事學術，俟君子采焉。

五年，乙酉，三十五歲。

居儀徵。

冬，至瓜洲曲江亭，訪求遺書，得邑人劉玉麐所藏雙齋遺稿，爲作序。

自撰雙齋遺稿序；道光五年冬，寶楠至瓜洲曲江亭，訪求吾鄉耆舊遺書，得劉春浦先生雙齋遺稿。

文輿讀案：吾邑有二劉，居城東者曰東劉，即吾家，居城西者曰西劉，春浦先生家。春浦先生，名玉麐，有湘南，邕管諸集，頃售之滬上，韓隱廬，其主人羅子敬曾詢之家大人，以值昂未能贖回。雙齋遺稿，湯氏邑志作雙亭，以先生序證之，亭乃誤字。又春浦先生有爾雅補疏，今已佚，段懋堂所嘗稱許；殘稿爲先大父所得，曾以列入粵東廣雅叢書，及潘文勤之滂喜齋叢書。

六年，丙戌，三十六歲。

自儀徵遷揚州。

先生自丁丑戊寅，僑居郡城，九年之間，宅凡四遷，因作江淮泛宅圖記，并屬劉文淇爲之序。

清溪舊屋文集，題江淮泛宅圖序：吾友寶應劉君楚楠，就館郡城，於嘉慶戊寅，徙家來揚，道光壬午還寶應，發來遷儀徵，丙戌又由儀徵遷揚，九年之間凡四遷，此江淮泛宅圖所爲作也。圖成，即屬余序，余諾之而未果作。壬辰冬，楚楠復徙家歸寶應，而獨來郡城，舍館他氏，屢責前諾，余不可無以應之也。余弱冠後，與里中薛子韻，涇包季懷，包孟開，旌德姚仲虞，丹徒柳賓叔，泛葛經史，楚楠因得與諸君交，相與切磋，爲友朋之極樂。未幾而季懷，子韻，先後奄歿，仲虞，孟開，賓叔，又各返里門，惟楚楠常客郡城，中間移家與余隣者且七年，朝夕相見，兩人相資益者實多。楚楠嘗與余約各治

一經，楚植占論語，余古左傳，以論語皇疏，多涉清玄，邢疏更鄙陋無足觀，而何氏集解，亦採擇未備，左傳賈服舊說，爲杜氏所乾沒者不少，唐人又阿杜注，而攻賈服，皆爲鮮當，因各爲二書疏證，蓋爲是約十餘年而未有成書，過從時嘗以是爲歎！願楚植奔走長途，浮家南北，又身羸多疾，其作較也有故。余自嘉慶庚辰，一遊京師，即杜門不出，無僕僕道途之勞，身又強健，而亦無所成就。且楚植輯論語之餘，已成寶應圖經，漢石例各若干卷，博而有要，好古者已傳抄其書，余則左傳之外，別無事，猶時作時輟；此則重余荒落之懼者也。楚植既誣諉作序，余因述曩時之約如此，雖非圖中之意，其亦楚植意所欲言，而感歎不能自己者歟？

八月，三子恭綯生，

家譜：恭綯，字季戒，附監生，五品銜，候選廣東鹽大使，署桂陽縣典史。

七年，丁亥，三十七歲。

居揚州。

是年得邑人喬侍讀陳濟下河海口疏，并其子崇修介夫紀事稿，裴池以示包世臣，包作書，喬介夫紀事文稿後，載中衛一勾，先生亦有喬介夫下河事宜紀事考，載念樓集。

文輿謹案：清初漕運，沿明舊制，自淮入河，以達會通河；河失故道，從安東入海，清口日淤，淮泗泛濫，由洪澤以南諸河下注，治河者又開減水壩洩之，淮揚七州縣，蕩折離居，稽事俱廢。當時河臣斷輔，奏 濟海口，以洩積水，既遣使報可，而朝命于成龍董其役，輔失望，創議疏海口則引潮內侵，惟當

築隄東水，使高於湖，方可赴海。會喬侍讀官京師，聞其言大驚！亟言其害於司空，又集淮揚人士，合草四不可議入告，復廷爭之，其事乃寢。遭河臣忌，中以蜚語，罷歸。後召入都，不一年故。以上語錄未詳，詳寶應縣志。其子介夫，作文紀之，合爲一卷，此先生所得也。今據先生考，及包安與書後，稿爲季子介夫所作，余家藏侍讀草稿，爲湯西崖侍郎拓手書，後有同鄉署名簽押。此原稿也，後有侍讀長子學齋纂紀傳文一篇，列序侍讀始末，文甚長，載入縣志，不知與介夫先生所作，有無異同，惜先生所藏，已不可得而校也。

八年，戊子，三十八歲。

應鄉試不第。

文興謹案：先生屢次鄉試不第，均未書，茲載其見於文集者。

始作論語正義。

叔倪撰論語正義後序：道光戊子，先君子應省試，與儀徵劉先生文洪，江都梅先生植之，甘泉薛先生傳均，溧包先生慎言，丹徒柳先生興思，句容陳丈立，始爲約各治一經，加以疏證，先君子發策得論語。自是屏棄他務，專精致思，先爲長編，次乃蒼萃而折衷之，不爲專己之學，亦不欲分漢宋門戶之見，凡以發揮聖道，證明典禮，實事求是而已。既而作宰畿補，後所開卷，舉界恭挾，使續成之。

是年作修建寶應祀典議。

議文略云：今江南江寧青溪之先賢祠，凡生長金陵，及仕官，客寓，有芳名茂績者祀焉。浙江杭州金沙

港之祠，祠漸之大吏守令賢而歿者，漸人仕而有功德者，未仕或布衣而有學行爲民表率者，皆祀焉。今擬仿江寧，杭州祀之例，以漢烈士祠之東偏，改建祠堂，中爲崇報祠，祀大吏，左爲遺愛祠，祀令長，右爲先正祠，祀鄉先生，彙名宦鄉賢，及諸祠祀，及應祀未與者，而次第之。崇報祠祀李公遂等十九人，遺愛祠祀明危公澄清朱公爾等五十四人，皆斷自明初，迄於近代，不及宋元以上者，耳目不接，澤不在民故也。

附叔俛後案云：先君爲此議，又製登十九章。道光十九年，邑令海城劉公光斗，采此議立總位，權祀於烈士祠堂左右，惟稍有增益耳。

文輿謹案：今念樓集載祀典議，有夾注，乃叔俛先生補作。

十二月，四兄賓楫卒。

家譜：賓楫，歿於道光八年十二月。

九年，已丑，三十九歲。

居揚州。

是年與甘泉楊季子，儀徵劉孟瞻，同校薛子韻說文答問疏證，及文選古字通疏證，且謀刊之。

劉敏菴通義堂集代撰文選古字通疏証序：已丑秋，子韻卒於行館。某時官江西，寄金至揚州，屬友人賓應劉楚楫，甘泉楊季子，儀徵劉孟瞻，詳加審定，重梓行之；而諸君已先期約同人贖金，另爲刊板，因就文選古字通疏証內，擇其首尾完具者，錄出六卷，即以某所寄金，付諸梓人。

十年，庚寅，四十歲。

館郡城江氏。

叔儷撰寶應圖經書後：庚寅之歲，家君館郡城江氏。

作漢石例序。

文輿謹案：先生著漢石例，未詳何年，據劉文淇圖說，必丙戌已定稿，是年乃作序耳。

十一年，辛卯，四十一歲。

居揚州。

秋，河決高郵五百丈，十邑之民，田廬盡沒。先生自擊時艱，上書朱大司空乞廩，陳運河歷年利害。書載

念樓集。

應鄉試，又不第。

青溪舊屋文集別號舍詩序：辛卯秋賦，與楚楨同寓金陵，計前後省試，已十一次矣，與楚楨同寓，亦五次矣，相約此後閉戶著書，不復應舉，因仿陳亦韓先生作別號舍詩，索楚楨同作，以堅其約。詩云：四十年華轉瞬間，秋風廿載鬢先斑，名山自有千秋業，從此歸來只閉關。又云：壯歲齊名說二劉，白門同載幾經秋，知君亦自甘糶散，好向江湖覓釣舟。案：先生念樓集載和詩云：壯歲聲華伯仲間，蕭蕭都見鬢毛斑，十年贏得頭銜在，收拾殘書返故關。時將挈眷歸里。天涯王祭盡依劉，時特由廬峽江學幕之聘。葦菊花開兩地秋，遶我湖干垂釣處，夕陽亭畔弄珠舟。孟驥買田北湖，相約村居，此志今猶耿耿。

旋應安徽學使，鄂木順額復聘，閱卷院省。

行狀：嘗應安徽學使鄂木順額公聘，閱卷精審，不敢涉一毫粗怠，尤留意經古實學，鄂公虛心聽納，所取多知名士。

十二年，壬辰，四十二歲。

歸自安徽，復往揚州。

六月，同年生江都汪喜孫，扶母喪歸自京師，問喪禮於先生。

汪喜孫喪服答問紀實：六月八日，母喪抵里，遵制入城治喪，世俗浮靡，叩之劉明經寶楠，始克成禮。

秋，戶部侍郎敬徵，奉命勘運河，以河事詢於汪喜孫，汪詢於先生，先生以隄不可加，宜清潞河答之。

汪喜孫從政錄淮揚運河議：歲壬辰，奉諱回里，戶部侍郎敬徵公來淮按事，勘淮揚運河，問喜孫鹽政，並及河事。喜孫請發帑加隄，於時洪澤湖水盛漲，湖河一片，下民昏墊，湧折離居，故有是請。劉楚楠寶楠，謂隄不可加，宜清潞河，喜孫自悔失言，迄今思之，楚楠真深知水利者。

九月，將赴保定，阮常生小雲太守幕，先送琴歸里。

文輿雜案：據劉題江淮泛宅圖，謂是年冬由揚歸寶，而獨來郡城，舍館他氏，然以劉詩及先生詩考之，今冬歸里，又以渡河詩考之，明春赴保定，未來揚。

清溪舊屋集蓋楚楠遊保定詩序：康熙乾隆間，揚郡先達，如喬石林侍讀，孫讓人刑部，皆以爭河事與當

道忤，直聲振天下。近今河事，亟於往時，楚楠每言及，輒慨憤不已！茲將就館保定，下屆甲午，就近應京兆試，於其行也，詩以餞之，質俚無文，惟期楚楠異日，居得言之位，抒建白之志云爾。時道光壬辰閏九月也。詩云：自昔繁華地，冠裳雜選投，誰令恒產薄，翻作旅人謀，況復金隄決，真同澤水流，蒼生求奠定，朝野敢忘憂。又云：欲別心難已，將行首重回，典刑鄉袞遠，氣節布衣培，試挾陳琳筆，先登郭隗臺，終期致身日，莫忘澤鴻哀。

王翼鳳舍是集劉楚楠先生將以明春赴保定阮小雲太守幕先移宅歸賓應賦送詩云：射陂田沒幾經秋，隋苑螢光獨照愁，又送葛洪移宅返，却教孫敬負書遊，袍先舊雨分青草，幕待春風度白溝，欲把騁易招隱，雲帆今昔已難留。

念樓集留別同人詩云：故鄉不可住，滄海已橫流，豈有歸田計，姑爲挾瑟遊，霜華侵客鬢，朔氣透征裘，匹馬關山去，天涯此暫留。郡國多良執，能同發喜情，不行無善策，將別復吞聲，燕趙三農歎，淮陽四瀆爭，嗷嗷沙渚雁，去住各哀鳴。

纂劉氏清芬集成。

家贊勳清芬集序：壬辰，楚楠將之保定，送孳歸里，示余是集，顏曰清芬。

十三年，癸巳，四十三歲。

春赴保定阮常生太守幕。

十四年，甲午，四十四歲。

館保定阮常生太守幕。

文與譜案：念樓集載有己未春招同孫彥之等集棠根堂詩，棠根堂爲邑人喬氏經營園地，有朱彝尊題額，後改書院，課多士。是乙未春初在里門，又江南鄉試，則不在北可知，但癸巳往保定，甲午是否已歸，待考。

十五年，乙未，四十五歲。

秋舉江南鄉試第四十名。時主考爲卓秉恬。

行狀：道光十五年，鄉試中式舉人第四十名。主考爲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華陽卓秉恬，翰林院編修，襄陽單公懋謙，同考官爲高淳縣知縣，湘陰許公心源。首藝君子不以言舉人，中用大戴紀文王官人籍語，場中許爲宿學。甫揭曉，許公專足函致府君，邀令相見，府君遂束裝渡江。

旋應郡守劉源灝原聘，主講廣陵書院。

行狀：郡守劉公源灝茂郡，聘府君主講廣陵書院，督課勸懲，多所識拔。

十六年，丙申，四十六歲。

春，自郡城赴都，同郡殷古農，劉孟瞻，梅蘊生，吳熙載，王旬生，楊季子餞於湖亭，賦詩送別。

文與譜案：去夏於里中，曾得見梅蘊生書先生留別同人詩，及和作，並爲寫出，惟佚吳楊二詩；劉孟瞻詩，亦與青溪舊屋集徵異，蓋後改之。先生詩，念樓集亦刪去柔韻。

三月，自校漢石例一過。

自撰漢石例序目錄跋：道光十六年三月下旬，寶楠自校一過，漫識於目錄後，時寓都中揚州新館之淮海堂。

四月四日，與葉筠潭和林，黃樹齋、徐廉峰、黃集卿、汪孟慈、陳頌南、陳頌南、四十二人，展楔於江亭。

念樓集四月四日江亭展稷詩序：都中四月四日，大鴻臚葉筠潭、黃樹齋兩先生，徐廉峰、黃集卿兩編修，汪孟慈、陳頌南兩農部，招集同人四十二人，江亭展稷。

與金望欣定交於京師。

金望欣撰清芬集序：道光丙申，始識楚楫孝廉，於京師江亭。

應禮部試不第，歸。

陳慶鶴撰劉寶樹煥景堂集序：丙申之春，先生偕弟楚楫，同赴禮部試，報罷歸里。

夏，梅植之爲補題江淮泛宅圖。

嵇庵詩集題江淮泛宅圖詩：劉侯舉行真師式，泛舟遠就江淮食，妻子圖書載一船，半生飄泊頭將白。

去歲射策登賢書，今年落第辭燕都，倥偬情懷付圖畫，爲君瞻望空啼嗚。讀書第一人人好，無救飢寒博溫飽，匡劉經術馬班文，請看諸公亦潦倒。烟水茫茫春復秋，江關詞賦卷中留，側身更有無家客，我似

風萍海上鷗。

十七年，丁酉，四十七歲。

授館郡城，並徙家揚州。

八月，江陰吳冠英携，爲先生寫小象，寶山毛生甫畫，作讚，桐城姚石甫畫，作隸額，陽湖李申著逃路，有贈詩，今象猶藏於家，惟毛，李，所題，皆殘損不可卒讀，茲從休復堂集，養一齋集補入。

休復堂集題劉楚楨小象跋序：道光十七年八月，寶應劉楚楨，屬江陰吳冠英携，寫此象，友人寶山毛嶽生爲之讚。讚曰：志懇言質，學邃氣充，匪穫而晦，實捐以通，吾測其養，窮達容容。

養一齋集寄寶應劉楚楨詩云：殷殷韜壯志，草草伴牢愁，獨守幼安榻，誰容白傅裘，懷人怨遙夜，清瑟泛高秋，相見苦無日，悄然搔白頭。

文輿謹案：蔣彤撰李申青年譜：是年姚公鑿，再護運符，書約先生。七月既望，彤與冕之冠英隨往，任運署景賢樓下，姚公屬冠英繪談藝圖，與於此圖者，曰姚公，曰養一師，曰仲倫，曰在甫，曰冕之，曰寶應劉楚楨，冠英及彤也。又載姚公石甫致申書云：兩淮鹽法續志，主筆者非先生莫屬，輔以在甫楚楨數人，可成善本。據此可知姚石甫先生相需之殷。談藝圖與小像，蓋同時作。吳携工繪事，見藝林今話續篇。

十八年，戊戌，四十八歲。

授館郡城。

夏，郡守李璋煜，甫蒞任，問先生及劉孟齋之經學，魏靜卿之篤行，榜示通衢，敦勉多士。

榜云：爲崇獎學行以勸多士事，照得守令之官，化民成俗，是爲專責，而化民之術，先敦士行，勵士之道，固亦多方，而於本郡樸學篤行，厚爲推崇，俾多士知所嚮慕，其機尤捷。本署府蒞任之初，諭知郡中寶應劉楚楨，儼徵劉孟階兩君，經明行修，著書盈篋，昨於郡試之時，敦勉多士，執經問道，實事求是，以廣其傳。茲又聞魏君掙卿，前仕嶺表，懋著循聲，以母病乞歸，不出里閭，侍奉維謹，衣不解帶者累年矣。夫通儒雅材，循吏孝義，天下之所罕見，茲乃接踵於吾郡，古之所稱經師，兩劉君足以當之；古之所稱人師，魏君足以當之；本署府皆親式厥廬，挹其豐采，聆其言論，敬禮有加焉。昔王文成公在江西時，因贛州致仕縣丞龍縉居官清謹，歸休貧乏，深嘉廉節，表示通省，令官吏歲時存問，量飲柴米，毋令困乏，特傲其意，表示宅里，樹之風聲，使爾多士，有所矜式，一步一趨，毋令三君子專美於前也。本署府暫時權攝，所欲爲者多不及爲，興利剔弊，恐亦託之空言，徒煩文告，教化不行，咎在太守，惟是欲挽民風，必以士爲之倡，欲敦士行，必以師儒爲之簡，此雖一日之間，可與郡人相勉於有成，而自幸得人之良多也。苟喻此意，漸靡既久，將見遠近父老子弟，共相倣效，是三君子之學與行，足以啓迪生徒，激厲末俗，非守土者有術以潛移默化之也。吾郡幸甚！斯文幸甚！此約。道光十八年，閏四月二十九日示。

既而乞先生釐定揚州八屬鄉賢名宦祠，并考訂史公祠之應祀及應補祀者。先生考覈史乘，命次子燕撰記之，成揚縣朝觐錄三卷。

劉文洪代郡守撰釐正鄉賢名宦木主記云：明代始令府州縣學立名宦鄉賢總祠，有司春秋致祭，國朝亦因

其制，豈非欲令諸生觀禮者，以古爲師，而有所取法歟？然守土者，每視爲其文，而儒官亦未之深考，或已列祀典，而祠無其主，或祠雖有主，而志無其人，或名宦誤入鄉賢，或鄉賢誤入名宦，或名雖彰著，而無關乎本郡，或縣他屬，而仍登列其人，其他官傳缺書，姓名誤寫者，尤不可殫述。凡此諸失，各郡皆所不免，而揚郡尤甚。前劉守源，督率同僚，捐修郡學，屬訓導陳君壽，實應舉人劉君寶楠，考訂名宦鄉賢，以重祀典，會劉公升任去，其事遂輟。今年夏余權守斯郡，陳公以前事詳請立案，其應移祀鄉賢者，曹憲——等七人，應移祀名宦者，婁師德——等九人，應補入名宦者，謝安——以下若干人，應補入鄉賢者，駱曼——以下若干人；其官傳名姓譌誤者，俱已改正，名宦中如王安石應移祀通州，鄉賢中如海州之徐瑛，六合之陳獻，如臬之胡瑗，無錫之杜篤，天長之朱壽昌，通州之杜蟻，——以下十三人，應各祀其鄉，何遜，王守仁，海潮，未官揚州，汝南應暉，千乘董永，皆非揚人，文天祥停留真州三日，不得謂流寓，均應撤主。余謹據禮正之，既飭學別立檔案，復作記以諗後之人，俾有所考焉。附劉恭冕後案云：府君與陳先生并列，實則祀冊皆府君所考訂。

十九年，已亥，四十九歲。

春郡守李璋煨去任，先生與劉孟等餞之於桃花庵。

念樓集三月四日桃花庵展詩序：歲已亥春，前太守諸城李公，奉檄勾當揚州事竣，將行，門下士若干

人，同宴公於湖上桃花庵，展稷事，時爲三月四日也。……寶楠與家孟瞻明經與斯飲，喜而賦此。

徙家歸里，獨留郡城。

六月，三兄寶樹卒。

二十年，庚子，五十歲。

正月，纂釋穀成，序之。

文輿謹案：據釋穀自序所載，有書成之年，無經始之歲，蓋自道光二年，館汪氏得見程瑤田通藝錄九穀考之後，即已有所纂述，至是年乃成。

二月，赴京師應禮部試。

孔繼線寶楠心嚮往齋詩集題念樓集即送念樓入都詩：東天有麟鳳，儀儀復師師，稷適志上遂，厥美非文辭，與稽大樹業，一心無蔽虧，世德受門祚，不獲辭窮飢，大用無小懷，荼蓼甘如飴，勝衣耳君學，勸誦驪兮茲，百歲慎同好，翁羽無參池。結交有大道，財託乃豪芒，晚近合冰炭，同器無久長，流連聚形影，君子謂之荒，雲龍古意氣，一德通馨香，友義譬臣節，疾苦生忠良，性命既爾汝，家室相扶將，哀哉廣絕交，在始乖其方。我生友爲命，以善不以迹，相與虛霽天，詎有未能隙，高寒世上松，磊覓深中石，遊目皆我師，在腹豈無擇，愁雲臥山陽，潘老填蒿赤，即四農相思吳與魯，謂孫軒通父。河縣與我隔，悠悠天下才，惟子實我益。讀書當見天，日月照我側，以性爲歸藏，撥擻皆蠹賊，萬卷順一心，平坦實奇

特，求火於井中，深涉勞無得，開弓仰射魚，枉用兩石力，弱小坐謬誤，無友爲我勸，吁嗟沙在泥，往矣迷白黑。山以陵遲峻，河以委蛇通，歷苦終無甘，哲士多困窮，我生際堯舜，聖志開區鴻，一杼荷筒錄，寸驕孤明聰，君子賤小喜，高明恥近功，七尺立地上，當爲天下雄，身世旣晦用，舞蹈蒿萊中。上堂奉父母，下堂橫六經，一室闔塵海，門外皆浮萍，昂首載道義，山樊猶朝廷，憂樂同一世，所異潛其形，進則乘雲飛，退則爲淵萍，冰雲出戶立，萬木凋且零，瓦盆蠶屨中，植物冬蒼青。中歲惡離別，兀兀君遠行，況我識子晚，敬以君爲兄，津亭萬楊柳，日夕春風生，安得秣我馬，從子俱北征，因之寄所憶，故人家上京，故人問下走，道余憂懼并，上懼白日速，下憂道無成。言舉東士氣，舍之無榮基，君念貧勸此，君力猶可爲，努力此行邁，萬物瞻光儀，功名太古壽，老大何足悲，燭燭坐庭戶，夜夜披君詩，欺欺孝弟言，於世胡不宜，百族貴風雨，被悅當其時。

三月與金鵲谷等復修禊於江亭，作江亭感舊圖。

念樓集江亭感舊圖詩序云：京師南城，有亭巍然，仰觀西山，俯臨溪水，所謂陶然亭也，築自江氏，亦名江亭。丙申四月，葉筠潭方伯，黃樹齋少宗伯，徐廉峰編修，黃築卿中允，陳頌南，汪孟慈兩農部，招集同人四十二人，展禊是亭，賓楠與焉。越四年，庚子，賓楠復以計偕入都，三月之杪，邀同金鵲谷，包敏甫，梅蘊生，汪星掌，陳卓人，皆昔年座上客；追憶舊遊，廉峰編修，及李禾叔舍人，潘四農大令，王慈雨吏部，先兄鶴汀教諭，旣皆下世，而樹齋少宗，樸使閩邦，孟慈農部，宣防東省，流連今昔，感慨係之！爰屬鵲谷爲圖，漫題其後。

文輿謹案：孔繼鑠、梅植之，皆有題詩，載心齋詩集，及鶴庵詩集，茲不錄。

會試第八十六名。時總裁爲吳縣潘世恩。

行狀：道光二十年，會試中式，成進士，第八十六名。總裁爲大學士吳縣潘公世恩，戶部尚書蒲洲正紅游隆文公，禮部尚書，仁和張公守正，戶部右侍郎，諸城王公緯慶，同考官爲翰林院編修，益陽胡公林翼。首藝如琢如磨者自修也，依爾雅治玉治石爲訓，二場多以爾疋，方言，說文，廣雅，證明經義，爲同考官所激賞。時襄陽單公懋謙亦在列，語本房益陽胡公曰：此卷若在江南省，必寶應劉某，蓋府君鄉試出單公門也，遂呈荐。總裁潘公贊賞不已，以已中式名次相付，遂中八十六名。潘公閣中紀事詩有云：掄才當代推宗匠，第一春風被楚楠，隱指府君，期許甚至。諸城王公和詩云：狀元宰相傳鐘在，佳識詩篇紀寶楠。自注：原唱和詩押楠字，及傳衣鉢於八十六名，揭曉乃劉某，直詩識也。胡公和詩自注亦云：閣中得賢字四十七卷，呈荐，師擊節贊賞，列八十六名，謂傳登科衣鉢也。

殿試二甲四十六名。賜進士出身。

殿試策云：臣對臣聞，經明者立政之原，理財者體國之本，典農者阜民之要，蒸髦者得士之全，古帝王斟元御宇，錫福諷民，將欲稽典籍之浩博，考度支之變通，來既緯而令重策芸，鼓以徵而文傳釋菜，則本持盈保泰之心，始克歷成五登三之治。逸裕往隍，篇陳經解，什列爾風，禮陳耕九餘三，史載拔十得五；是故橋門闈聘，尊聖也，泉府流通，宜民也，祈穀則以元日，入學則以上丁，重敦養也，仁聖道賡，榮乎同軌，所由亮敷天之駿業，豐壽世之宏規者，胥恃是道耳。欽惟皇帝陛下，學本六經，用敦九

式，廣稽溝洫之制，歲登賢能之書，固已化被萬方，而制通六府，農興千耦，而士備九能矣。邇聖懷冲抱，猶切勤求，撮細壤以崇山，導涓流而益海，進臣等於廷，而策之以經術，幣法，水利，人才，諸大端；臣佑畢庸愚，曷足以知體要，願當對揚伊始之時，敬念敷奏以言之義，敢不就平日所誦習者，藉摠葵藿之誠，用效芻蕘之獻乎。伏讀制策有曰：「三易名於何代，重卦盡於何時，」而因循舉夫易，書，詩，禮，之旨，此誠聖功王道之至精也。臣考夏曰連山，殷曰歸藏，周曰周易，夏殷不名易則易始於周矣；易有三義，交易，變易，不易也，又有日月爲易之義，亦取變易之說，夏殷用八不用六，則以不變爲占，不取易義，然則周禮三易之占，其即以周易統名夏殷與？繫辭所載諸卦，言明作易之由，則重卦起於伏羲；有八卦即有六十四卦，謂爲禹文重者非也。堯典，舜典本一篇，「帝曰欽哉」，即接「愷徵五典」，「曰若稽古帝舜」二十八字，梅氏所加，東晉所出古文，亡此也，然書序別有舜典，今則佚矣。人心，道心，見於荀子，此即僞古文之證，其尤甚者。左傳引「皋陶遠種德」，結曰「德乃降」，降字對上降言，僞古文取以入經，尤爲無識。康誥，酒誥，多載殷官，多士，多方，宜易篇次，燕射之飲，亦爲黃耆之祈，戒農之詩，即是康侯之訓，大禘乃長發詩序，出車乃殷王命南仲，不顯成康，如後世徵觀之比，非康昭以後之詩，鄉射五物，證以儀禮，「禮射不主皮」，即是無皮張侯之制，中星之異，一則以午爲中，一則以未爲中，加王於正，左傳明言周正，似較公羊說爲長；凡釋經務守師訓，未可參以臆見也。皇上昌明經學，嘉惠藝林，凡漢唐以下箋疏，及宋儒傳註明物義理，不爲兩歧，歸於實事求是，豈漢唐之時所能企及哉。制策又以「秦並天下，幣爲二等，而因詳考珠玉龜貝銀錫之用」，此誠有

國者要務也。臣考孝武所造，白金三品，尋廢不行，唐時有禁斷採銀之詔，其充用粟帛絹綿及錢而無銀，然三品之制，見於禹貢，並及白金，爾雅載白金之名，詩小戎箋，即白金，「周秦之際，貨多以黃金，亦或間以白金，則白金之行，固已久矣。」周官司市，「無征而作布，」鄭注謂「金銅無凶年，因物貴大鑄泉以饑民，泉本字，錢假借，泉取流通之義，錢乃田器，音同相假，」國語稱「周景鑄大錢，始有二品，」然子母之制，其來已久，後世論錢法者，若賈誼孔觀陸贄之徒，其說甚詳；大概錢重則私鑄興，錢輕則不能經久用也。國家本太公遺法，不權子母，而制歸畫一，所由阜通貨賄，爲久長之計，而無畸輕畸重之弊者，有非前代所能企及矣。制策又以「夏分滄川，周詳昭遂，」而因詳考漢代以來穿渠引水之利，此誠國計民生之最要者也。臣考井田之法壞而水利興，史起藉漳水之利以溉民田，魏國以富，鄆國爲韓謀，令秦開渠以緩伐韓之舉，由是關中饒富，卒并六國。夫井田與溝洫相表裏，井田廢而溝洫隨之，是宜開渠以引水。蓋北戒多山少水，然如滄陽潯花南河白溝桑乾潞河灤河以及遠洛徐白淀泊水泉，未嘗無可與之水利，元虞集始有京東禦田之議，托克托理其說，明邱濬徐貞明等，各有著書，以遺後世。竊謂後世之水，與古不同，古之九河，在今畿內及山東界，其同爲逆河，直至永平碣石，逆海潮而同入於海，古者由滄達川，河流所經皆成沃壤，故冀州三面距河，有水利而無水災，後世河屢南徙，至宋神宗時，南奪淮流，然北流猶未斷也；明劉大夏築斷黃陵岡，北流始絕，於是直隸山東多爲石田，此邱濬徐貞明所以亟講求水利，益廣虞集諸人之說，而治法治人，誠宜二者交備已。聖朝灑沈澆蓄，高原則宜菽麥，下隴則宜秬稻，固各視土宜，以頒農政，胥一世而含哺鼓腹，豈爲旦夕苟且之計哉。制策又以「知

人善任，鑒別宜精，一而因亟求廉靜之儒，方正之士，英雋之才。臣惟唐虞之制，數納以言，明試以功，是以詢事考言，乃底可績；乃下本無言字，言考其言而能與事符，洵有功績可紀也。是以圮族以無功誅，象恭以僂功貶，故三載考績，考其功也，三考並有功則陟；夏殷之制，雖不可考，大略與唐虞同。周制考課蕃嚴，共以六計察羣吏，猶是考績之制，漢代察吏六條，亦復近古，自斯以降，用人之途漸廣，去古制漸遠。竊謂尺有所長，較尋丈則不及，古人因材器使，問錢穀不知，問兵刑不知，而能持大體，所謂小事糊塗，大事不糊塗也。至於鑒別之方，論語稱「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即文王官人之法，逸周書，大戴禮所載，並詳觀人之術，莫備於此。夫觀人必於其所忽，而達其所欲言，恕其所未逮，則人皆踴躍以赴功名，而效指臂之用矣。國家旁求俊乂，澄叙官方，大法小廉，風行草偃，固已翊爲明勳，效其誠疑，丞輔弼備其選，不己亮天功而熙庶績也哉。若此者，秉經者其學，節用者其猷，興利者其心，求賢者其政；以端主極，則堯舜之德備焉，以儲國用，則管蔡之計黜焉，以盡地利，則蠶理之制修焉，以觀人文，則庠序之教立焉，洋洋乎治邁鴻軒，祥徵象緯，蓋亘古獨隆矣。臣尤伏願皇上日新進德，天健昭行，本至誠無息之衷，臻累洽重熙之盛，肅心作所，以經奮爲游藝之方，節性守中，以貨布爲採時之用，南畝已勤耕作，而彌切時咨，東膠已造賢良，而益深樂育，於以奉三無，安九有，揚休於六寓，式化於八埏，我國家億萬年有道之長視此矣。臣末學新進，罔識忌諱，干冒宸嚴，不勝戰慄隕越之至，臣謹對。案此策今藏余家。

授職知縣，授直隸文安縣知縣。

行狀：殿試二甲，以知縣用，授直隸文安縣知縣。
二十一年，辛丑，五十一歲。

四月，赴文安任。

甫蒞任，即出示修清河隄，格淀隄，以禦水。

行狀：文安地形窪下，隄堰久不修，伏秋水漲，輒致潰溢，府君履勘相度，先事隄防，督率民役，晝夜罔懈，在任三年，皆獲有秋。

文安隄工錄自序：文安地稱窪下，隄堰久不修，伏秋水漲，輒爲民害。道光二十一年，予視縣事，周履隄防，詢知民疾苦。爰檢舊冊，依例舉辦，而旗民恒怙勢不出仗助，相爲觀望，予執法不少阿，功卒以濟。乃集前後諸卷，彙爲六帙，篋而藏之。自予去任，復以推卸，歷控大府，但知旗情苦累，不復能據案正之，洪水氾濫，歲苦災棧，嗚呼！可慨也夫！

旋以旗民抗修，據案提懲，功卒以濟。

文安隄工錄：六月，旗民屯杜園，千總杜栢齡，抗不修隄，據案提訊，嚴斥限修，功遂以濟。六月，隣邑大城縣，子牙河，固獻等隄決。先生冒風雨馳赴大城，會同搶護，幸免危險。

行狀：嘗以風雨夜赴大城縣搶護子牙河隄，黎明至縣，即赴工，盡斬沿河柳株，有爲民間自植者，立予以價，率民夫下椿，搶築，獲保免險。大城紳民，感頌不衰！自府君去任，隄復決壞，歲告災棧。

文安隄工錄：固獻等隄，乃大城縣子牙河隄段，文安人謂之南隄。向無文安幫修之例，然南隄潰決，

水注文安，每伏秋盛漲，文安民人，幫同搶險，其關係與北隄等。

二十二年，壬寅，五十二歲。

在文安任。

二月，先生以時屆修隄之期，恐旗民抗修，預詳南路刑錢司，出示嚴禁。隄工錄。

六月，隣邑雄縣大清河隄段，史各莊大隄漫水。隄據文安上游，決則爲害，先生星夜率民夫往堵，幸而未決。

隄工錄。

七月，出示修文安隄如故。隄工錄。

七月十五日，大城縣固獻等隄復漫水，先生星夜馳赴，會同搶築，如前。隄工錄。

冬，旗民杜案等，挾修隄嫌，摺拾四事，赴都越控。

文安隄工錄：十二月，屯旗武生杜棠，漢軍天文生常士喜，開散金廷華，捐職衛千總劉景，挾修隄之嫌，招拾隄工，兵車，軍需，草束，修學，四事，赴提府控告，轉咨順天府，發南路廳審辦。

二十三年，癸卯，五十三歲。

在文安任，

二月，出示修隄如故，旗民不修隄。隄工錄。

三月，築春雨堂成。

春雨堂銘序：文安縣西，有堂將圯，予新之。於時小旱，堂成而雨，遂錫斯名。

寶應劉養植先生年譜

冬，築勝方堰成。

勝方堰銘序：文安縣城東北七十里，曰勝方，舊有民堰，東界大城辛章，西逾崔莊接霸州高橋，延袤二十餘里，良田千頃，在河水下游，以堰爲障。伏秋水漲，集夫阜土，事出倉卒，每致潰溢，輒沒民田。道光二十三年春，予行縣到堰，舊址僅存，主簿王君述士民言，請興築，余報可。村邑響應，各釀義錢，立表鳩工，剋日蒞事，役興農隙，勞而不費，而工增固焉。

二十四年，甲辰，五十四歲。

在文安任。

二月，先生仍出示修隄，旗民不修如前。隄工錄。

六月，大城縣固獻等隄，復出險，先生復赴大城，會同搶護。隄工錄。

十月，杜棠案結，先生去任。

隄工錄：十月，杜棠案結，知縣劉寶楠，被參去任。

行狀：文安隄工，舊例旗三民七，公捐俸修理，屯旗估勢不出伙助，相爲觀望，遂致潰決。府君依例舉辦，不少假借，屯目杜棠等遂撥拾差徭各事，赴都越控，被參卸任，邑民數千人，洶洶將詣京呈訴，且乞留，府君固止之乃已。及案定，獲昭雪。

文興謹案：行狀又載「先生宰文安時，以計擒獲劇盜劉麻子，綽號水晶都督。」不知何年，今始繫之去官時。又請祀鄉賢事實冊，亦言宰文安日，審結積案一千四百餘件。

二十五年，乙巳，五十五歲。

春初，至京師。

自撰題城南小集圖序；道光乙巳春初，予至京師。

尋署直隸寶坻縣知縣。

行狀：官寶坻時，大水爲災，府君聞報即詣勘，時繼任倪君焜將受代，府君以新任一時未得要領，恐致稽緩，因於卸任前一日，將災區情形，稟詳各憲，且請賑濟。

又云：寶坻民白光幅，饒於財，生一子，捐職通判。以事失歡於光幅之妾，光幅訟其子忤逆，歷任皆以調停取容。府君蒞任，獨曰，此人倫之變，不可不正，因詳辦斥革，收獄，其子屬戚友三十人爲緩頰，府君不許。及府君去任，後其子出獄，未數年，光幅卒，妾遂赴都控，事聞前後以贓敗者紫紫，獨府君任內，不涉一言。

又署直隸固安縣知縣。

文輿謹案：畿輔通志載先生於道光二十五年署寶坻一年，是年又署固安一年，何時署寶坻及固安，與去年年，均無考，然以一年云云計之，蓋次年乃署固安，今依通志列此。

二十六年，丙午，五十六歲。

是年授直隸元氏縣知縣。

文輿謹案：據元氏縣志令表所載，是年五月之先，縣令爲師長順。因推知五月之先，先生尙在固安，五

月之後，方抵元氏。

二十七年，丁未，五十七歲。

在元氏任。

冬十一月，先生訪得漢廷熹封龍山碑，於境內之王村，遂命昇入城。並遷明倫堂之漢祀三公山碑，南蘇村之漢三公山神碑，城角兒村之漢三公山碑，合此四石，置於元氏文清書院之東廂。

叔俛撰漢廷熹封龍山碑考：家君幸元氏之明年，歲在丁未，冬十有一月，訪得此碑在今縣治西北四十五里王村。其地有三公廢祠，元米惠迪撰此祠碑云：魏孫該神祠賦，元氏西界有六神祠，嘗觀其一，然皆以三公題額焉，是也。元碑亦家君所得。既命工人昇至城，度置薛文清祠之東廂。碑石故厚，工人惡其重，乃剝

其碑陰，中分之，碑上截斷裂爲三段，家君爲之恨惜累日！爰命嵌合，增置石座，而命吳考釋其文。據今尺度之，高五尺，碑額餘石約三寸。寬二尺七寸一分，厚一尺四寸，隸書十五行，行二十六字。字約徑一寸

五分。第一行題首七字，末一字泐；郡君式傑，是頌字。第六行十三字，法食之下，謫視有四字，是舊刻未

竟，刪其文也；第十行五字；第十三行十二字；第十四行缺五字，泐一字；第十五行缺九字，泐二字；

紀口石下十二字，疑亦舊刻未竟，隱約處辨之，有「仲張絳伯王」，五字，尙可認。史記趙世家武靈王二十一年，王軍取封龍；張守節正義：括地志云：「封龍山一名飛龍山，在恒州鹿泉縣南，邑以山爲名；

元氏縣志，封龍山在縣西北五十里，舊名飛龍，唐改今名。案封龍已見趙世家，非唐所改。山在元氏西北，正當鹿泉之南，鹿泉，今獲鹿縣，封龍舊屬元氏，而稱鹿泉者，元氏王村，即獲鹿南境，顧氏隸

辨，引天下碑錄，稱此碑在獲鹿縣南四十里山上，亦以境地相接，收誤哉獲鹿耳。碑云：「北岳之英
揆，三條之別軸，」北岳即恒山，在今曲陽縣西北七十里；揆者，公府屬吏之稱，封龍體通北岳，故爲
北岳英揆；祀三公山神碑；「口惟三公御語，三條別神，迴在領西，」白石神君碑：「居九山之數，參三
條之一，」皆以三條爲言；蓋諸山體連太行恒山，則爲北條矣。碑即磊字，見玉篇，西山經，上申之山，
多磊石，郭注：磊，磊磊，大石貌也。碑言「封龍與三公，靈山，協德齊勳，國舊秩而祭之，以爲之望，」
又言：「三靈合化，」三即三公，靈即靈山，續漢郡國志，元氏縣下，劉昭注，地道記云：「有三公
塞，」即三公山也。元氏縣志：「三公山在縣西北七十里，靈山在縣西北三十里，」漢人以三公主祀，封
龍，靈山配食，故六神祠皆以三公題額，而漢三公山碑隸額左右，有封龍君，靈山君六字，洪氏適謂「
揭其神於額之旁者，」即是配食三公之祠是也。碑又言：「亡新之際，失其典祀，」則三望之祭，西漢已
然。延熹謂漢桓帝，七年是爲甲辰，爾雅：歲在辰曰執徐，碑作涂者，古字通，豕豕即娘，昔，北方玄武
宿，此言請祀時爲桓帝七年十月也。續漢百官志：「皇子封王，其郡爲國，每置傳一人，相一人，皆二
千石相如太守，有長史，如郡丞；」郡國志「汝南郡，有富波縣，云侯國，永元中復；」桓帝紀：「建
和二年，改清和爲甘陵，」郡國志：「郡和國有廣州縣。」「蔡邕沐乘，」皆不見字書，泮疑即漆之隸
變。「戊寅詔書，」謂發詔書之日爲戊寅也。文吏，即掾屬府史之別稱，漢書尹賞傳：「長安中閭里少年
羣聚殺吏，受賕報仇，相與探丸爲彈，得赤丸者斫文吏，得黑丸者斫吏，」論衡商蟲篇：「變復之
家，謂蟲食殺者，部吏所致也，」失頭亦則謂武吏，頭黑則謂文吏所致也，是也。「郎罷，」即文吏姓

名，「嵯峨，煉峻」，煉與煉同。「元氏郎口」，郎是人姓，下一字則郎君名也。「練」即練字，「趙」下是穎字。平、練、九、門、靈、壽，皆隸常山，百官志言：「州郡王國，皆置諸曹掾史，」本注曰：「主記室史，主錄記書，催期會，」其職在屬官縣邑之上，下文言「縣萬民以上爲令，不滿爲長，」此碑先言史，後言縣令，則史即記室史矣。「南陽」亦漢郡名。末三行皆題名，文多缺漏，無以知撰文人名氏，惜哉！碑左側有正書「蕪城斬啓」六字，蓋後人所題。

張穆撰碑考：元氏有漢碑六，宋以來著錄家止得其三，白石神君也，無極山也，三公之碑也；至乾隆甲午，而祀三公山碑出，又越五十餘年，而三公山神碑出，又越十餘年，至道光二十七年，而封龍山碑出，皆歐陽洪陳諸人所未見也。封龍碑，宋人天下碑錄，有其目，云在攸鹿縣南四十五里山上，丁未冬十一月，寶應劉君念樓幸元氏，始訪得之於縣西北四十五里之王郛，命工昇至城內文清書院，而首以拓本見詒。碑凡十五行，行二十六字，文詞完整，刻畫如新，惟末二行上缺一角，最後十餘字稍爲模糊難辨處耳。案：攸鹿之南，正當元氏之北，山固跨據兩縣之交也。封龍之名，始見於趙世家，而山之名，則至北魏太宗紀始著。碑云：「北岳之樊，三條之別神，」與祀三公山所碑云：「三條別神，迴在嶺西，」白石神君碑所云：「居九山之數，參三條之一，」其體詞之意，約略相同。蓋三公封龍，正當太行折北之處，翼戴恆山，百里而近，上下苞絡，通爲北條，班馬舊說正是如此；洪文惠引尚書正義證之不誤，翁覃谿乃以爲別有事實，或又疑爲崇飾之詞，皆非也。碑文言：「封龍與三公靈山，協德齊勳，國舊秩而祭之，以爲三望」，又言：「三靈合化，」三即三公，靈即靈山，三公山在元氏西七十里，靈山

在元氏西北三十里，當時蓋以三公爲邑主山，而封龍靈山配食，故三公之碑額，以封龍君靈山君夾書兩旁，洪氏謂揭其神於額旁者，即是配食三公之祠；而王村舊有三公廢祠，元米惠迪撰祠碑云：「魏孫該神祠賦云：元氏西界有六神祠，吾觀其一，然皆以三公題額焉，」是也。言「歲貞執涂，月紀豕韋，」執涂即執徐，歲陽爲辰，豕韋即姬營，北方元武宿。十月見於南方，謂請祀之時，爲延熹七年，甲辰十月；「大吏郎巽等，」則其時令長也。念樓爲好漢學，著有漢石例六卷，余爲刻入連筠移叢書中。其宰元氏也，值歲歉，時遣人告貸京師，而一錢不以累民，然則此碑之出，雖謂天所以獎進循良也，亦實錄歟？

成峇鏡撰碑考：「碑落，」文選稽叔夜琴賦：「蹠蹠碑落，」李善注：「碑落，壯大貌；」幽州刺史朱龜碑：「碑落煥炳，」成公綏隸書體，「彪煥碑落，」碑落，即碑落也。「歲口執涂，」執上一字，蓋貞字也，書洛語：「我二人共貞，」馬融注：「貞，當也，」歲貞執涂，猶羅駭所云：「攝提貞於孟陬矣。」焉，「字書所無，疑煇之變體，從日從火，古多通用，如烜，烜，煇，晃，之類，不可枚舉；煇光日新，荊州刺史度尚碑，昭明，小黃門譙敏碑作昭明，尤隸文通用之證；嵩變火從日，猶下文「以昭令問，」昭變日從火也。

孔繼鑠撰碑考：漢碑之神經史，姓氏其一端也。此碑題名有「慈解，」「縱口，」「勵文，」「道仲，」「絳伯，」考春秋桓公九年左傳「楚子使道朔，將巴客以聘於鄧，」鄭樵通志云：「道氏姬姓之國，今蔡州確山西南，有故道城，疑爲楚所並，子孫以國爲氏，楚有大夫道朔，」案：泱溟說非也；僖公五年

傳：「江，廣，道，相，方睦於齊，」是時隨尚未并於楚，而桓公九年，已有道朔，則道朔非以國爲氏可知；徧考經傳，道氏祇此一見，而此碑有道仲，斯亦古姓之屬存者。「慈」何文通姓苑曰：「出自高陽氏，才子八人，天下謂之八元，其一蒼舒，諡慈，後世以爲氏，」急就章有慈仁化。「縱」，「勵」，並見凌迪知萬姓統譜：「縱，本朝縱文，蕭縣人；勵，宋勵靜，湖州人；之二姓者，今皆有之。」「絳」，「元和」姓氏纂云：「絳縣老人之後，」古今姓氏書辨證引邵思姓解則云：「絳侯周勃之後」。

朱士鑄撰碑考：碑爲吾友劉君楚楨卒元氏所得，其族弟佩卿，以拓本轉贈，劉君哲嗣叔倪爲文以考之，成美卿序，孔宥函贈，亦各有跋，極一時英傑士也。士端按：碑云：「虔恭明祀，」即詩：「敬恭明神，」漢白石神君碑，西嶽華山碑，魯相置孔子卒史碑，泉文選陸士衡江文通雜詩注，皆作「敬恭明祀，」詩釋文亦云：「或作明祀，」是陸氏所見毛詩，猶有作明祀者。愚以爲經文由古文而篆隸，板本易謄，石刻可據，蓋漢讀明祀無疑。碑又易敬作虔者，以上句云敬天之休，避複字句變文也。又第六行七牲法食下，或書碎偶誤，刻去數字，提行再書，亦他碑所罕見。

又按：祀與神偏旁，蓋以形近而謄，凡古書舛誤，必有所因，或以形近，或以聲近。阮氏積古齋鐘鼎彝器款識，列商伯申鼎，申作^𠄎，又申鼎作^𠄎，反形母乙鼎，已作^𠄎，周宗周鐘，神作^𠄎，畜兕宗卣，祀作^𠄎，古書爛簡，或脫其偏旁上下之形，以致祀字譌而爲神。禮郊特牲：「所以交於且明之義也，」鄭注：「且當爲神篆字之誤，」王氏經義述聞云：「漢簡引古尙書神作^𠄎，古文四聲引崔希裕古神作^𠄎，集韻古神作^𠄎，脫去上半，而爲且矣，」是其。例詩鄭箋亦作神者，後人據誤本經文，而改箋以就經也。

「丁晏撰碑跋：碑云：「月紀家革，謂十月建亥也，左傳襄十八年傳云：「天道多在西北，」杜注：「歲在家革，月又建亥，」孔疏：「此年花家革，一名孺營，當亥之次也，」此碑家革之月，亦指建亥之月也。

凌與撰附劉伯山明經漢封龍山碑歌：常山祀典崇三望，漢家刊石昭神貺，光和之碑宋人收，國朝始見元初樣；後先得一不能兼，蒙皆藏異精裝潢，豈知封龍別有石，伯山明經重相餉。又云：龍壺自昔配三公，靈山何獨虛青燁，宰官風雅山效靈，古碑積出神應相，春華秋草六神祠，安得寄語更搜訪。

文輿謹案：叔儼伯祖碑考，已見廣經室文鈔；張石舟碑考，亦載貞齋文集，本不願遂入。茲因成心巢，孔宥涵，宋淦甫，諸考，暨凌口詩，僅載伯祖封龍山碑錄；丁儉、柳跋，亦僅載山陽某氏藏本後，俱屬未刊。與懼日久淹沒，特用表襍，復錄伯祖及張氏碑考，以見顛末。

又案：張氏碑考末，曾云及代刊漢石例，暨告貸京師事。近見鹽城孫氏藏張石舟致楚楨先生書，言此事甚詳；疑此事當在道光二十七年至咸豐元年間。書長，不備錄。

又叔儼撰元氏移置漢碑記：嘉興沈匏廬先生講，著常山真石志，所收漢碑凡四，皆在元氏。道光丙午，家君作宰來此，明年冬，復得漢廷喜封龍山碑，於是以四碑移置文清書院之東箱，增置石座。四碑者，一祀三公山碑，舊在明倫堂；一三公山神碑，舊在南蘇村；一三公山碑，舊在城角兒村；一封龍山碑，舊在王村；惟白石神君碑仍在學宮。元氏今稱碑藪，宋人所載，尙有漢無極山碑，山在今縣西三十里，當更入山求之。予邑中有漢射陽石門畫像，爲江都汪容甫先生所得，道光十年，家君商之孟慈先生，

移歸畫川書院，碑左側有包慎伯諸先生題名，附記於此，爲博古者告。

十二月，刊文安隄工錄成。隄工錄
自序。

二十八年，戊申，五十八歲。

在元氏任。

夏，元氏蝗蝻大作，亘二十餘里，先生設廠買捕，歲以無恙。惟時歷一月，捕蝗又多在夜間，常不成寐，下齒爲之全落。

行狀：二十八年，境內蝗蝻大作，亘二十餘里，設廠買捕，歲以無恙。初時每斤十二文，繼增二文，鄉民爭來致捕，或以土蟻蚋雜廁其中，亦不加詰，以故盡捕無遺孽。

自撰元氏縣八蜡廟碑：道光二十八年夏，元氏西北境蝗延袤二十餘里。知縣劉寶楠，禱於東郊八蜡廟神祠，於東城角，西藩吳村，分廠買捕，蝗爭投坑筭，或抱禾死；凡收買十餘萬斤，歲則大熟。

二十九年，己酉，五十九歲。

在元氏任。

夏，元氏苦旱，先生齋戒虔禱，率不踰時即雨。

行狀：元氏地居山麓，時輒憂旱，府君齋戒虔禱，率不踰時即雨。鄉人以府君有驗，雖小旱亦偶語于市，冀府君聞之，爲之前雨。府君曰：「此民情堪閔，雖數禱何害，」其不憚煩勞如此。

三十年，庚戌，六十歲。

在元氏任。

是年移境內白叢村魏凝禪寺三級浮圖頌碑於文清書院，與諸漢碑並立。

各劉文淇有懷人六絕句見寄，先生有和詩，藏念樓集。

青溪舊屋文集懷人六絕句效少陵存歿口號詩序：余素少交游，自姻戚以外，生平相知至厚者，不過十數

人。就中子韻交最深，季懷，子駿，子駿，孟開次之，楚楨，儉卿，蘊生，仲虞，寶叔，彥之，又次

之，最後乃得石洲。今存歿各半，即其存者，亦散處四方，惟寶叔官於揚郡，尚得偶相遇從，適楚楨自直

隸元氏郵書索取近作，爰仿少陵存歿口號，賦六絕句寄之。以懷人為題，前多利者，如茗香，季子，

熙載，西御，勾庄諸君，殊未之及云。道光庚戌十一月朔日識。詩云：搜羅寶應圖經富，楚楨輯寶應圖經

續補延昌地志詳，平定張石洲著，延昌地形志。元氏甘棠誰薦達，石洲宿草劇淒涼。丁鴻濠健才歡懣，山陽丁鴻濠，

見所著石。桃信凋零樸學深，註德純仲虞，深於周易。多口未妨稱國士，苦心何處覓知音。柳氏文章師子厚，

丹後柳。梅君詩筆勝都官，江都梅種生。一經行世迂迴待，寶叔精於穀梁春秋。片石遺孤鄭重看。蘊生家藏寶叔

石府君。五色明珠輝豐社，高郵孫彥之，四華老。九苞威鳳耀河東。甘泉孫子韻，孫出河東，著說文珠光久照人

將老，風彩先消遇最窮。廣文有道官偏冷，飲縣周子敬，官全椒。公子多才命不猶。飲縣洪子駿，為苜蓿

闌干情自適，芙蓉搖落稿誰收。子駿工詞，有幾倚詞。大包君與小包君，講藝談經迥不羣。溧縣包學慎，

其族子孟開。鐘阜孤墳悲日月，學慎。金陵旅館恨雲雲。孟開客京師，館

咸豐元年，辛亥，六十一歲。

寶應劉楚楨先生年譜

在元氏任。

九月，繼配王儒人卒，時年五十有九。

行狀：先妣性慈仁，有求助者，量力給之，舊絮陳窳，推解略無吝色；處境順逆，一以平等視之；與人語，吻切切，雖僕隸未嘗加以疾言遽色。

冬，去元氏任。

行狀：府君居官勞勩過甚，晨興盥沐，詣籤押所治事，原委曲折，必盡其情。官元氏時，平谷民某，以事赴府控，府批發回本縣候審，某求赴元氏，府尊詰其故，曰：元氏隨到隨審，無守候之苦。府君嘗謂聽訟本非易事，然苟以真意求之，所失必鮮。又謂居官不可有赫赫名，能令人思慮可耳。又元氏富民王倍地井內，有無名男子屍，爲汲者所得，王倍慚不自保，府君往驗，急傳倍到廠，取其不知情供結狀，案延數年，終未涉王倍一言；府君謂當時若不取其結狀，則後此便拖累無窮矣。又元氏各房書吏，向無辦公銀，班役公食，又不敷用，仰給於官，而皆取於民，游民無業，多隱充奔走，府君取貧而謹慎諄諄者數十人，以供差用，餘悉裁汰，勸令歸耕；凡遇公事，書吏有苦累者，給以飯食紙張盤川之費，諸科房竟日無事；元氏辦公所局閉，或爲字畫館；諸僕自供灑掃外，有識字者，皆令鈔書，稍給以值；其懲厲貧薄，裁汰浮散，防微杜漸，纖悉周至，有如此者。

二年，壬子，六十二歲。

正月，調署直隸三河縣知縣。

文與謹案：行狀載先生署三河在元年，而畿輔通志職官表載在二年正月。考先生自撰元氏文廟碑，「咸豐元年，四月興工，二年七月工竣，時某已量移三河語」是元年四月，尙居元氏。又先生自撰三河縣文廟碑，有「咸豐元年，知縣李朝儀等，釀集義錢，以是年十月興工」等語，是元年十月之先，三河知縣乃李朝儀；蓋先生元年奉調，次年正月乃到三河任。行狀以奉調言之，通志以到任言之，茲依志編列。

時東三省兵，絡繹過境，先生按日給價，役不擾民。

行狀：舊制兵車，皆出里下，府君謂兵多差重，非民所堪，遣往通州車行雇車，按日發價，空車減半，所領協濟銀兩不敷，且不時發，府君自是愁慮，無一日歡矣。

三年，癸丑，六十三歲。

在三河任。

五月去任，七月回任。

四年，甲寅，六十四歲。

在三河任。

五年，乙卯，（公曆一八五五）六十五歲。

在三河任。

秋病足瘡。

叔儷撰論語正義：咸豐乙卯秋，先君子病足瘡，遂以不起。

九月二十四日子時，先生以疾歿於三河縣官邸。先歿七日，自撰墓志。

墓志略云：君諱寶楠，字楚楨，世爲寶應傷家，其先世見君所作先考與籙公行狀。典藩君，諱履詢，乾隆丙午科舉人，國子監典簿，累贈文林郎，元氏三河縣知縣。君五歲而孤，母喬太孀人教育以成。年十六，入縣學生，旋負饋。嘉慶二十四年舉優貢生。道光十五年舉於鄉。二十年成進士，授文安知縣。境四隄河，每隄決，三年水乃涸，君嚴督修治，歲獲有秋。再補元氏，葺建壇廟，百廢俱舉，買捕蝗蝻，以千金計，縣境大熟。調三河知縣，在任四年，兵差絡繹，役不擾民。咸豐元年口月口日，以病卒，春秋口口口口。君娶汪氏，王氏，贈孀人。子三，長恭璧，嗣君之從兄萬，兼嗣君之從兄寶園；次子恭基，嗣君之從兄榮閏，兼嗣本生，三子恭詢，嗣君之胞兄五河縣教諭寶樹，兼嗣本生；君嘗謂兄弟之子猶子，己之子亦猶兄弟之子，其達類此。女二人，孫口人，已見家譜，不具載。

叔倪先生等書後云：此府君咸豐五年九月十八日作也。府君病，知不起，自撰墓志，竟於九月二十四日棄養，春秋六十有五。孫二人，長春孫，次麟孫。原稿年月日，春秋，孫，各字下皆空格，讀補載於後，孤子恭璧恭基恭詢泣記。

文輿謹案：先生生女二，長適高郵鹽知事胡豫如，次適同邑象山縣典史王世球。孫五，春孫，麟孫，襄孫，艾孫，皆叔倪先生出；戊孫，季成先生出。春孫後名玉春，艾孫名憲孫，戊孫名泰瑜；玉春出嗣恭璧，又無子，嗣子鍾瑾；麟孫以泰瑜之子爲後，而泰瑜次子又嗣襄孫；憲孫以泰瑜之子爲後，而泰瑜次子又嗣襄孫；泰瑜先生歿後，君子之澤盡矣。

卒之明月，喪自三河。明年春正月，葬城北黃腫溝，合兩孺人之藏，鄉人私諡曰「孝獻先生。」入祀先正祠。
同治九年，入祀鄉賢祠。序狀

喬守敬撰請祀先正祠呈略云：喬本貞修，家貽清白，碧年失怙，奉母爲師，牛角傳經，事兄如父，誦幼勞而隕淚，至性過人，厯著作之等身，積學儲寶。公卿倒屣，教施丕播於淮南，幾輔鳴琴，遺愛偏敷於冀北，但飲溥沱之水，吏解鈔書，能麾神策之兵，豪雄斂迹，孫叔敖芍陂而利溥，民不能忘，張公秀麥隴而風馴，家無餘蓄。口碑具在，論定宜崇，揆厥行藏，合稱「孝獻。」恭查邑中二烈士祠內，舊有先正牌祀，茲謹諏吉期，添設位次於右。

孔繼懷心嚮往齋集聞楚楠三河之訃哭之吳淝江上詩：交游卅載揚州郭，難忘梅花嶺上春，荷北淮東真隔世，儒林循吏有兼人；酌君岸荒停君舫，老我歸年獨釣綸，仲子抱經何處哭，故園門巷正烟塵。

丁晏感舊詩序：劉楚楠大令，名寶楠，寶應人。余已卯優貢同年，道光庚子進士，官直隸文安縣，調三河。誼等身書，勤學好問，惛惛無華，古所謂安靜之吏也。著有寶應圖經，漢射陽石門畫象考。詩云：
樸學劉光伯，焯掌窮羣經，安宜證水道，準望圖地形，京畿幸百里，勤政行戴星，契闊十餘載，蘭言思德馨，盤根查利器，題勉層新闕。讀案此稿現藏山陽朱氏。

戴望撰事狀云：君劉氏，諱寶楠，字楚楠，江蘇寶應人也。其先明兵部職方司主事永澄，當神宗朝，德望重天下，六傳以至於君，世有聞人。曾祖家威，祖世誥，皆附貢生。父履洵，乾隆五十一年舉人，與子監貞，有丈夫子五人，其季君也。生七月能言，三歲解駢詩，五歲而孤，母喬太孺人躬自授經。始

君從父端臨先生，治漢儒經學，精深有條理，典譚君，及君兄五河君繼之；君從學五河君，長則請業端臨先生；學行聞鄉里。爲諸生時，與儀徵劉君文洪齊名，人稱揚州二劉。道光十五年，以優行貢生，中式鄉試舉人。二十年成進士，授直隸文安縣知縣。文安地故窪下，隄堰久不修，遇伏秋，水旁溢爲居民害，君視履隄防，詢知疾苦，令甲凡隄工旗丁及民均資修理，君如令施行，而旗丁估勢不出伙助，相爲觀望，君執法不阿，功卒以濟；在縣三年無水災。再補元氏縣知縣。會歲旱，縣西北境蝗延袤二十餘里，君禱東郊蜡祠，令鄉保設廠購捕，蝗爭投阱井或抱禾死，歲則大熟。咸豐元年，調三河縣知縣。值東省兵過境，故事兵車皆出里下，君謂兵多差重，非民所堪，遣往通州雇車應差，給以民價，空車減半，民得不擾。君在官十六年，衣冠樸素如諸生時。勤於聽訟，官文安日，審結積案千四百餘事，每鷄初鳴燭，入暇食少許，輿坐堂皇，兩造既備，當時研鞫，事無鉅細，均令具結，口授結狀，或予紙筆，當堂收結，毋許吏胥攙言，凡涉親故族屬訟者，諭以睦鄰，概令解釋，訟獄既簡，吏多去籍歸耕，曹舍晝閉，或賃與人爲書畫肆，於是遠近翕然，著循良稱。咸豐五年九月，疑疾卒。先沒七日，自撰墓志；春秋六十有五，歸葬寶應城北之黃腫溝，鄉人私諱曰「孝獻先生」。入祀先正祠。所著書有釋穀四卷，漢石例六卷，寶應圖經六卷，勝朝殉揚錄三卷，文安隄工錄六卷，愈愚錄，及詩文若干卷。又真韓先世遺言，爲清芬集十卷，寶應文徵百餘卷。嘗病論語皇那疏蕪陋，蒐輯漢儒舊說，益以近世諸家及宋人長義，爲正義一書，未卒業，命子燕冕成之。君內行嚴整，步立笑言，皆有矧矧，鄉人士望之以爲矧式。子弟好博及飲茶者，必痛懲之，至禁絕乃已。與人交，和敬以誠，不事諧諛，居恒不爲耳語，謂其近知故險汗之

行，其學不堅持門戶，於河漕鹽筴大政，洞悉本末，嘗言河漕當分，河流湍急，足以刷沙，且免澀倒之害，南漕重艤抵清河止，略倣轉般之法，於河北別雇民船，或用舊存糧艤，數年之後，重艤有朽敗者，不復修治，亦雇民船用之，各船清丁，分年散遣，不致滋事，其策似可行，而不敢著其說。君沒十四年，望客金陵，與恭冕朝夕承事書局，始得觀君遺書，慕其世德，恭冕次君行，命爲傳，望不敢當史任，爰述事狀一通，俾後傳海內先賢者，有所稽考，謹狀。

附著述考

文興謹案：楚楠伯曾祖畢生精力，萃於經史，其所撰述，達三十種；論語正義，尤爲致力。晚年勞形簿書，鉅製宏篇，大半未竟，叔俛伯祖，仰承遺志，補葺靡遺，然亦用力論語爲多，故詩文等僅有定本。孟微先伯，不幸早歿，繼嗣累年不定。從母故後，遺書板片，遂漸亡失，手藁亦散於四方。其副稿有藏宗人者，略見一二。與既成端臨伯高祖年譜，慮年久無聞，從事此譜，復作此考，以存其名，其有未詳，概從略焉。

(一) 已刊

論語正義二十四卷。同治丙寅，金陵書局刻本，黃岡范氏重刻本，續皇清經解本。

謹案：論語正義，乃先生一生用力之書，於微言大義，多所發明，有清一代十三經新疏，居一席焉。初，道光戊子，應省試，與儀徵劉孟瞻，江都梅繼生，安吳包孟開，丹徒柳寶叔，句容陳卓人，約各治一經，略仿江氏，孫氏尙書，邵氏，郝氏爾雅，焦氏孟子，別作疏義，先生發策得論語。至是遂屏棄他務，專精致思，先爲長編，次乃蒼卒而折衷之。五十以後，歷官畿輔，迭更盤錯，書成過半，中道而止。十七卷後，乃叔俛先生就先生原輯稿編次，間有所增，故署以述。同治丙寅告成，適應曾文正聘，校書金陵，遂以付刊，後取板置於家；孫某，傳之金陵書估。先是王先謙刻皇清經解續編，亦曾列入，故是書有二刻。

又案：此書另有黃岡范氏重刻本，世不經見，孟微先伯，亦未言及，去歲日本京城帝國大學教授藤塚素軒先

生來華，過訪相告，始獲如之！茲並承惠以重刻本跋一通，用函錄入，藉志謝忱！

句容陳卓人，(送)序云：道光戊子秋，立隨劉孟瞻，梅蘊生兩師，劉楚楨，包孟開兩先生，赴鄉闈；孟瞻師任左氏傳，楚楨先生任論語，而以公羊屬立。嗣楚楨先生成進士，宰畿輔，草未就，授哲嗣叔俛明經，續成之，爲若干卷；而楚楨先生旋下世。旣從明經假讀竟，乃叙而論之曰：漢世論語，有齊論，魯論，篇次小殊，說亦略異。孝武時，魯恭王壞孔子宅，得古文論語，蓋與古尙書，逸禮，皆有文無說。張禹兼通齊，魯，爲張侯論，而齊，魯師法清；鄒康成就魯論篇第，考齊，古，爲之注，而三家師說，亦不可究矣。何平叔等作集解，名爲集諸家之善，其不安者，頗爲改易，而去取多乖，義蘊猶略。然師授淵源，雖汨沒無考，其漢時經師，單詞隻義，猶賴焉存；惜皇，邢，二疏，未能發明，末學膚淺，於微言大義，旣無窺竊，于典章，訓詁，名物，象數，復多蓋闕，厥用慨焉！楚楨先生先德，本東林耆彥，躬行力踐，世守勿替；從父歸臨公，著論語駢枝，精深諦確，雅爲通人所重。先生少從歸臨公受學，長益旁紹博覽，又得通敏若明經者，爲之拾遺補闕，繼承先業，故其疏論語也，章句櫛比，疏通知遠，萃秦，漢以來，迄國朝儒先舊說，哀以己意，實事求是。其最有功經訓者，如謂有子言「禮之用」章，是發明中庸之說；「夫子五十知天命」是知「天生德於余」之義；告子游，子夏問孝，是言士之孝；「乘桴浮海，」「居九夷，」是指今高麗地；「與」於詩，立於禮，成於樂，「民可使由，不可使知」，是夫子教門弟子之法；「文王既歿，文不在茲乎，」是指所得之簡策言；「樊遲從遊於舞雩之下，問崇德，修慝，辨惑，」是魯行雩祭，樊遲舉雩禱之辭以問；「朋

友切切惓惓，兄弟怡怡，」是言朋友責善，兄弟不可責善；謂「伯魚爲周南，召南，」是伯魚受室後，示以閨門之戒；「四海困窮，」是指洪水之災，堯舉舜敷治之；凡此皆先聖之旨，沈鍾二千餘載，一旦始發其蘊。至八份，鄉黨二篇，所說禮制，皆至詳確，以視江，孫，鄒，郝，焦氏諸疏義，蓋有過之，無不及已。立於公羊疏，勿勿四十年，近甫輯成，基本七十餘卷，復察筆遊楚，越，疏陋淺謬，卒未覈正，歲月如逝，寫定無期，追維先哲，悔惡何已！

黃岡范祝父華封重刻本跋云：右論語正義二十四卷，寶應劉叔倪先生，續其先人撰述，更加密校，連之十有二載，而後成者也。先生主講楚中，華封得交其嗣君子芳，悉先生之學，讀所著廣經室文鈔，已非近世俳優軋齒之比，正義一書，同志尤爭購之。原板爲先生携歸，華封乃出子芳向所持贈者，畀之梓民，用廣其傳焉！嘗歎古聖遺經，宋儒傳註衍說，頌之學官，於以崇化厲賢，甚盛典也！獨以謂生後古聖，持其獨見，叩窺義蘊，豈有鑿然，不詭於舊；至於屈經從傳，抑又慎矣。漢時都授大會，異同錯出，諸儒務求一是，不以臆決；矧去古未遠，聞見較可據依者邪！論語雖孔氏之徒爲之，然皆纂述至教，更二千年，微言大義，及諸鄉國禮制，講道之家，傳習空言，茫乎不得其解者久矣！國朝昌明漢學，華封舊藏論語稽求篇，及聖門釋非錄，服膺山之通敏，恃其力詆宋儒，至斷木而像之，以恣割擊，似爲已甚！茲書章檣句比，取明絕學，未暇角勝考亭，而創見別出，俾斯道之蔽翳者，一旦廓清，讀者蓋如遊洙泗之間，斷斷如也；厥功詎不偉哉！聞先生歿後，江蘇督學使臣，採其遺著，奏列儒林，此非先生治經之初所希覲，然以視撥捨遺文，譁世取寵者，則奚翅霄淵之判云。

叔倪先生後序云：班生有言，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聖人之言，中正和易，而天下萬世，莫易其理，故曰微言，非祇謂性與天道也。大義者，微言之義，七十子之所述也，今其著者，咸見論語。竊以先聖存時，諸賢親承指授，當已屬稿，或經先聖筆削，故言特精善，迨後追錄言行，勸爲此篇，作者非一人，成之者非一時，先儒謂孔子沒後，弟子始共撰述，未盡然也。曾子，子思，孟子，荀子，皆有著書，於先聖之道，多所發明，而注家未之能及。至八佾鄉黨二篇，多言禮樂制度，漢人注者，惟康成最善言禮，又其就魯論，彙考齊，古，而爲之注，知其所擇善矣。魏人集解，於鄭注多所刪佚，而僞孔，王肅之說，反藉以存，此其失也。梁皇侃依集解爲疏，所載魏晉諸儒講義，多涉清玄，於宮室，衣服諸禮，闕而不言。宋邢昺又本皇氏，別爲之疏，依文衍義，並無足取。我朝崇尚實學；經術昌明，諸家說論語者，彬彬可觀，而於疏義之作，尙未遑也。先君子少受學於從叔端臨公，研精羣籍，繼而授館郡城，多識方聞，綴學之士，時於毛氏詩，鄭氏禮注，皆思有所述錄。初著毛詩詳注，鄭氏釋經例，後皆廢疎。及道光戊子，先君子應省試，與儀徵劉先生文淇，江都梅先生植之，涇縣包先生慎言，丹徒柳先生興思，向客陳丈立，始爲約各治一經，加以疏證，先君子發策得論語；自是屏棄他務，專精致思，依焦氏作孟子正義之法，先爲長編，得數十巨冊，次乃蒼萃而折衷之，不爲專己之學，亦不欲分漢宋門戶之見，凡以發揮聖道，證明典禮，期於實事求是而已。旣而作宰畿輔，簿書繁瑣，精力亦少就衰，後所闕卷，舉畀恭冕，使續成之，恭冕承命惶悚，謹事編纂，及咸豐乙卯秋，將卒業，而先君子病足腫，遂以不起，蓋知此書之將成，而不及見矣！丙辰後，邑中時有兵警，恭冕兢兢慎持，懼有遺失，暇日即將此藁，重復審校，手自繕錄，蓋又十年。及乙丑之秋，而後寫定，述其義例，

列於卷首，繼自今但求精校，或更得未見書讀之，冀少有裨益，是則先君子之所以爲學，而恭冕之所受於先君子者，不敢違也。世有宏博碩儒，幸不吝言，補其罅隙，正其迷誤，跂予望之。

又凡例云：一，經文注文，從邢疏本；惟泰伯篇，予有亂臣十人，以子臣母，有干名義，因據唐石經，刪臣字。其他文字異同，如漢，唐，宋石經，及皇侃疏，陸德明釋文，所載各本，咸列於疏。至山井鼎考文所引古本，與皇本多同，高麗尼利本，與古本亦相出入，語涉譜加，殊爲非類，既詳見於考文，及阮氏論語校勘記，馮氏登府，論語異文疏證，故此疏所引甚少。至注文訛錯處，多從皇本，及後人校改，其皇本所載注文，視邢本甚繁，非闕典要，悉從略焉。一，註用集解者，所以存魏晉人箬錄之舊，而鄭君遺注，悉載疏內。至引申經文，實事求是，不專一家，故於注義之備者，則據注以釋經；略者，則依經以補疏；其有違失未可從者，則先疏經文，次及注義，若說義二三，於義得合，悉爲錄之，以正向來注疏家墨守之失。一，鄭注久佚，近時惠氏棟，陳氏鱣，臧氏鏞，宋氏翔鳳，咸有輯本，於集解外，徵引頗多，雖拾殘補缺，聯綴之迹，非其本真，而含是則無可依據，今悉詳載，而原引某書，某卷，及字句小異，均難備列，閱者諒諸。一，古人引書，多有增減，蓋未檢其原文故也。翟氏澂，四書考異，馮氏登府，論語異文疏證，於諸史及漢，唐，宋，人傳注，各經說文集，凡引論語有不同者，悉爲列入，博稽同異，辨證得失，既有專書，此宜從略。一，漢唐以來，引孔子說，多爲諸賢語，諸賢說，或爲孔子語者，皆由以意徵引，未檢原文，翟氏考異，既詳載之，故此疏不之及。一，漢人解義，存者無幾，必當詳載；至皇氏疏，陸氏潛義，所載魏晉人以後各說，精駁互見，不敢備引；唐宋後著述益多，尤宜取擇。一，諸儒經說，有一義之中，是非錯見，但采其善，而

不著其名，則嫌於掠美，若備引其說，而並加駁難，又嫌於葛藤，故今所輯，舍短從長，同於節取，或祇撮大要，爲某某說。一，引諸儒說，皆舉其著書之名，若習聞其語，未知所出何書，則但記其姓名而已。又先祖考國子監典簿，諱履尚，著秋槎雜記，先叔祖丹徒縣學訓導，諱台拱，著論語辨枝，經傳小記，先伯父河縣學訓導，諱寶樹，著經義說略，疏中皆稱爵。

孫仲容論先生與叔便先生論論語正義書云：昨日下午程辱惠顧，敬聆緒論，以前舉質哀公問有若章漢石經異文，猥荷不棄芻蕘，以爲致瑋，仰見處衷下問之盛，曷任欽佩！邇來校讀尊疏，又得賸義數事，謹再質之執事，未敢自以爲是。爲政篇大車無輓，小車無軌，集解包曰：大車牛車，輓者，輟端橫木以縛輓，小車騶馬，車軌者，輟端上曲鉤衛；尊疏據臣軌注引鄭注云：大車柏車，小車羊車；蒙按：此經，包鄭注義迥異，周禮車人賈疏亦云，按此羊車，較長七尺下，柏車較長六尺，則羊車大矣，而論語謂大車爲柏車，小車爲羊車，以柏車皆脫轂輻牙，羊車不言，惟言較而已，是知柏車較雖短，轂輻牙則長，羊車較雖長，轂輻牙則小，故得小車之名也，賈說即本鄭注，然此大車小車，自以包說爲是；車人，三車同駕牛，而羊車大，柏車小，鄭以此大車爲柏車，小車爲羊車，其說難通，蓋三車之次，惟大車最大，羊車柏車次之，今釋大車，乃遺最大之大車，而取其之柏車，已不相當，況車人於羊車，止箸較長之度，其轂輻牙諸度並無文，蓋當與柏車同，互相推校，羊車自大於柏車，賈強爲之說，殊不可通；又輓軌並持衛之木，以牛車馬車異名，若小車爲羊車，則仍是牛車，其持衛者，仍當爲輓不當別云軌，鄭注之誤明矣。八佾篇，子貢欲取告朔之餼羊，集解鄭曰，牲生曰餼，禮，人君每月告朔於廟，有祭，謂之朝享，魯自文公，始不視朔，子貢見其禮廢，故欲去其羊；

蒙案：此引鄭注未全，詩周頌我將疏引鄭論語注云：諸侯告朔以羊，則天子特牛焉，此正釋告朔餼羊之義，而朝享之祭，則因告朔牽連及之；經實無是也，何氏不審，乃引其餘義，而刪其正解，殆誤以祭廟朝享，與告朔爲一事也，攷玉藻孔疏云，天子告朔以特牛，諸侯告朔以羊，其朝享各依四時常禮，故用太牢，故司尊彝朝享之祭，用虎彝，雉彝，大尊，小尊之等，是其別也，孔氏此釋最析，蓋鄭意告朔天子於明堂，諸侯於太祖廟，其禮略用特牲，朝朝祭五廟禮，詳用太宰二事，同日行之，而隆殺迥異，論語所云，自指告朔言人，餼羊即特牛也，鄭注於廟有祭，謂之朝享云云，則當用太牢，不得用特羊，何邴諸侯告朔以羊二句，則似餼羊用以朝享，朝朝即是告朔，直混二禮爲一矣；皇氏義疏述鄭義云，告朔之祭，周禮謂之朝享，亦與何同誤，不知告朔，不得云祭廟，祭爲朝朝，又不得爲告朔也。雍也篇，子曰，不有祝鮀之佞，而有宋朝之美，難乎免於今之世矣，集解孔曰，佞，口才也，祝鮀，衛大夫子魚也，時世貴之，宋朝，宋之美人，而善淫言，當如祝鮀之佞，而反如宋朝之美，難乎免於今之世害也；蒙按：此章之義，孔注大致不誤，惟釋有字未明，語審經義，有當爲親愛人才之義，左昭二十年傳，是不有寡君也，杜注曰，有，相親有也，書秦誓云，番番良士，旅力旣愆，我尙有之，又云惟殺殺善福言，俾君子易辭，我皇多有之義，並略同，子意祝鮀善口才，尙有用於世，如皋陶之盟，能據禮以爭，是也，讓世人乃不愛祝鮀，而唯愛宋朝之美，所親失當，宜其不能免於世害也，蓋古人多以佞爲材，不盡以爲惡德，故子於祝鮀，亦有治宗廟之褒；後儒不知此義，意子以佞與美同旂，而此章之義，不可通展，轉牽傳會，滋曲說矣。鄉黨篇，吉月必朝服而朝，集解孔曰，吉月，月朔也，蒙案：月朔，謂之吉日，義見毛詩傳，然此云吉月，究與吉日不同，孔說非也，此吉月實當分爲二事，

月與朔日爲一日之始，猶一歲之始，謂之歲也，吉則爲一時節氣之始，國語周語云：先立春九日，太史告稷曰，自今至於初吉，陽氣俱蒸，土膏其動，稷以告王曰，距今九日，土其俱動，是以立春日，爲初吉也，此吉與月相對，謂若四立二至之日，亦當服朝服，而朝與月朝同，若止是月朝，則當云月吉，不當云吉月矣。陽貨篇，惡紫之奪朱也，蒙案：審釋奪朱之文，彼時必實有易朱用紫之事，非徒尙紫而已也，春秋時人，蓋凡服色之用朱者，並改而爲紫，玉藻玄冠朱纓組，天子之冠也，緇布冠績綌，諸侯之冠也，玄冠丹組纓，諸侯之齊冠也，玄冠紫綌，自魯桓公始也，蓋凡纓與綌同色，魯桓公，易丹組纓爲紫，丹即朱也；又古章弁服韎衣裳，韎與朱色亦同，左傳哀十七年，簡彈良夫，紫衣狐裘，此即玉藻大夫士狐裘黃衣以楊之者，詩羔羊疏，說韋弁服韎，韋衣，用黃衣狐裘，若然，渾良夫其衣韋弁服，而易衣爲紫與，又韓非子外儲說左上古云：齊桓公好服紫衣，蓋亦韋弁服，朱與黃色相近，故皆以紫易之，依韓子說，竊疑玉藻魯桓公即齊桓公之誤也。以上五事，皆前賢所未及，或足仰裨尊著之萬一，惟董理而折衷之。此外如里仁篇，德不孤，必有隣，皇疏一曰隣報也，蒙案：皇引別說，古書罕見，惟文選李少卿答蘇武書云：陵雖孤恩，漢亦負德，李善注云，言陵無功以報漢爲孤恩，論語曰，德不孤，必有隣，崇賢說似與皇疏別義同。秦伯篇開離之亂，集解鄭注，魯大師鞅讎開離之聲，而首理其亂，蒙案：晉書司馬彪傳云，春秋不修，則仲尼理之，開離既亂，則師鞅修之，前哲豈好煩哉，蓋不得已故也，紹統此說，正用鄭義，可爲左證。子罕篇，且子縱不得大葬，子死於道路乎？集解大葬，君臣禮葬，蒙案：何說胤定無徵，攷周書大聚篇云，立職喪以郵死，立大葬以正同，此天葬義，疑與彼同，蓋周時命士以上，喪葬皆公，有司助治其事，周禮駢喪，與士喪既夕兩篇，可證也。

此皆瑣屑義證，並附陳之，以備財擇。尊疏體大思精，遠軼皇邢，勿遽未邊盡讀，缺更解釋，儻有所覓，當續錄奉質也，惟鑒不宜。

案：此孫仲容先生商榷之書。是時正義已定稿，不獨前十七卷，未用其說，即後七卷，爲叔儼公所說，於「朱紫」之辨，亦止采江說也。又向於故紙中，得叔儼伯祖所著論語正義補一卷，前有王嵩隱原序，所述「德不孤，必有隣，」即取仲容書中之說；然「傳不習乎，」「傳」讀「專，」「德不孤，必有隣，」「隣」訓「報，」則皆楚楨公所已采，而又自以爲「不敢定於一是者，」傳不習乎，「德不孤，必有隣，」字正義叔儼伯祖凡例，亦言「說義二三，於義得合，悉爲錄之，以正向來墨守之失；」是公父子書例如是，非以瓶解爲定論；及作補編，自變其例，而不以入正義，蓋始終不以己意雜入也。與旣編定補篇，用再錄嵩隱先生原序，俾讀者知正義之外，尙有補編，又以見叔儼伯祖編輯之慎，不苟同也。

王嵩隱原序論語正義補序云：「國朝乾嘉問學者，揚州爲盛，揚州之學，高郵王氏父子，儼微相國，振微扶絕，陶染後進，最稱大師，餘若李大令惇，汪明經中，焦孝廉循，江上舍藩輩，亦皆根稷漢儒，辯章古學，粹然成一家言。至於襄持遺經，綿歷數世，師傳不失，如古大小歐陽尙書，平原高氏，世習魯詩之比，則莫如儼微實應兩劉氏。儼微之劉，自孟驕伯山兩先生，至恭甫明經，皆世左氏學；實應之劉，自端臨楚楨兩先生，至我友叔儼孝廉，皆世論語學。願左氏傳統，以三世纂輯之勤，尙未卒業，而論語正義，則楚楨先生世，屬稿已具，君遂足成之，寫定於同治丙寅，宜匿海內，學人矚印。越十有餘年，君讀書日益博，復勿集儒先古誼，參以並世諸家之說，條舉件繫，題曰「論語正義補，」其中隱文奧誼，

皆前所未及，而精審翔實，亦略相等。如「傳不習乎」，魯讀「傳」爲「專」，引廣雅「專，業也」，可正近儒增字訓釋之非，兼可訂桂氏說文義證六寸簿之誤。「苟志於仁矣」，讀「苟」爲居力反，謂「苟」爲謹勸之義，引申之則爲誠，下篇「苟子之不欲」，「苟有用我者」，「苟合」，「苟完」，「苟美」，皆訓誠，當讀「居力反」案：賈子道術篇：「志操精英爲之誠」，「苟」訓爲「誠」，即急敦之意，經典苟字誤從艸，故「苟行」，「苟廢」，聘禮記「賓爲苟敬」，釋文無音，是唐以前，已不識「苟」字矣。「德不孤，必有隣」，引文選李少卿答蘇武書注爲證，訓「隣」爲「報」，乃六朝經師舊話之匯存者。「自行束修以上」，據書大傳「太公酌酒切醑，除爲師學之禮」，謂古者事師有修脯爲贄；按：書堯典「二生一死贄」，士相見禮「贄，冬用雉，夏用騂」，鄭注「夏用騂，備腐臭也」，是贄用修脯之證。「億則屢中」，據越絕書屬貨殖言，與論衡合，亦西漢舊解。「魯衛之政」，引桂陽太守周憚功勳銘「適宜魯衛之政，敷二南之澤。」又謂詩於二南之後，次以邶鄘衛，所以見異於諸國，魯列三頌，故不與周詩相次，以此申明包說，可正後儒就表世言之謬。「必也狂狷乎」，據中庸篇「賢者過之，不肖者不及」，謂賢者即狂，不肖者即狷；案：後漢書獨行傳序「孔子曰：與其不得中庸，必也狂狷乎？」是中庸即中行，故以賢不肖釋狂狷，集解最詳。公伯寮，據御覽引論語「摘輔象公伯周手搯直期」，是謂疾惡，謂其後或遷善爲直士，今案：緯文公伯周，承仲弓，宰我，子遊，公冶長，子夏之次，是的然孔門弟子，又爲史遷馬季長增一佐證，蓋寮惟疾惡而過乎中，故有翹子路之事，譙周俗儒，未可援以難史記也。凡此諸條，誼至精確，皆前人未發之蘊，有功經訓甚鉅。竊惟國家右文稽古，鴻生

魁壘，靡不饒宋祕唐，易，書，詩，儀禮，春秋，公羊，穀梁，孝經，爾雅，孟子，皆有全疏，雖純駁不一，以視六朝唐宋諸家疏義，實已過之，惟論語獨闕，蓋四子書限於令甲，塲屋程藝，墨守宋儒，無敢踰越，故乾嘉諸老師治此經者較尠；江都徐文學復，嘗著疏證，見漢學師承記，及江氏隸經文，其書不傳，以頤齋所聞，近今爲此者，君家之外，有吳縣潘氏父子，朗如，邕侯兩明經，潘書集古注，此承用集解，猶江孫二家尙書，與王氏後案略例小異，其爲漢學一也。頤於庚午歲讀嘉興李氏左傳賈服注輯述，始識君名，傾想十年，及是來鄂，乃盍朋誼，過從之暇，謬承盼睐，命弁厥尚，泚筆應教，深自愧已。

案：此序今已載入寫廬文集。

釋穀四卷。

家刻本，禮泉清經解本，光緒十四年，廣雅書局刻本。

謹案，此書之作，乃病程瑤田先生所著之九穀考，詳於禾，黍，稷，而略於豆，麥，麻，因旁搜遠紹，詳稽博引，成書四卷。初刻於家，先祖入粵，復以授王雪澄先生，與愈愚錄，同梓於廣雅書局，於是並續經解爲三本。

自序云：道光二年，予在都中，館汪孟慈農部家，得讀程氏通藝錄，其中九穀考，辨別禾，黍，稷，三種，最爲精悉。餘姚邵氏，爾雅正義，猶沿舊說，以黍，稷，衆秬，爲今之小米，以秬，黑黍，爲今之高粱。程氏嘗致書先從父丹徒君云：「二雲釋草中，言黍稷與前人相反，其誤顯然，春間作一書奉寄，未蒙裁答，感者以妄言妄聽置之。」原注：是書程集未載，其手書今存從弟桂棠家。文與謹案：是書現藏新會陳氏，文見余著端陽先生年譜。今觀其說，頗有駁難之處，是不以程說爲然，程，邵同時通儒，而所見各異，學者將何所從乎？予又嘗疑爾雅釋草，九穀俱載，獨於麥

不載來牟，而載雀麥，蓬麥二種，皆是荒穀，非日用局食；九穀考於麥，豆，麻三種，亦多闕略；爰於授徒之暇，原本程說，廣引羣書，旁推交通，作為釋穀。其篇韻以下，及諸方書，字多別體，義亦罕徵；其有與經史相證明者，亦采錄焉。基本粗就，未及繕寫，近命次子恭晷校寫成帙，釐為四卷。若夫種植之法，未粗之利，已見他書，茲不詳述。

山陽丁頤伯《舊序》後序云：向讀江都汪容甫先生釋三九，謂數之少者言三，多者言九；高郵王伯申先生經傳釋詞，謂終風且暴，終釋為既，如有隱憂，如釋為而，歎其精確，發前人所未發。寶應劉楚楨先生，廣陵宿學，著述甚富，所作釋穀一書，明辨以晰。其釋蜀黍，戎菽，胡豆，胡麻之類，謂凡物之大者，皆得稱蜀，稱戎，稱胡，而開齊侯獻戎菽，張竊得胡麻之說，證之雅訓，確不可易。因即先生之說，而引申之，凡物之大者，曰王，曰蜀，曰戎，曰胡，曰牛，曰馬，曰龍，曰虎，曰鴻；物之小者，曰童，曰妾，曰婢，曰荆，曰楚，曰鹿，曰羊，曰兔，曰鼠，曰燕，曰雀；皆古人比事屬詞，非有異議於其間也。其見於經傳甚多，先以爾雅經注證之。物之大者，曰王，王蛇，王雎，是也；曰蜀，蜀葵，蜀雞，是也；曰戎，戎菽，戎葵，是也；曰胡，胡豆是也；曰牛，牛斬，牛藟，牛棘，是也；曰馬，馬斬，馬藟，馬藍，馬鴛，是也；曰龍，紅龍，龍葛，是也；曰虎，虎杖，虎葛，是也；曰鴻，鴻蒼是也。物之小者，曰童，童梁，童牛，是也；曰妾，妾魚是也；曰婢，魚婢是也；曰荆，荆葵，荆桃是也；曰楚，楚葵是也；曰鹿，鹿藜，鹿藜，是也；曰羊，羊棗，羊桃，是也；曰兔，菟葵，菟葵，菟瓜，菟葵，菟絲，是也；曰鼠，鼠莞，鼠梓，鼠梨，是也；曰燕，燕麥是也；曰雀，雀麥是也。由此推之，則釋穀中之虎豆，馬豆，皆豆之大者也；

妻妾，妻妾，皆妻之小者也，諸家之自說，不辨而自息，此則經傳釋詞之所未及，而與釋三九之義，有可相發明者也。昌，頻年奔走，自愧荒落，蓋先生手書相助，屬以校訂，因就先生所已反者，舉一反三，附諸卷末，以當士燮滄流之助云爾。

案：丁先生言「物之小者曰童，」引童蒙，童牛爲證。先祖駁之，謂「童蒙不秀，童牛無角，其名以童，取山無草木曰童之義，非小也。」見先祖讀書雜錄。

愈愚錄六卷 光緒十五年，廣雅書局刻本。

謹案：先生每讀經史，輒有割錄，歷時既久，寔然成冊。因做王氏困學紀聞，顧氏日知錄之體，先爲長編，次乃薈萃而折衷之。始錄存六卷，爲愈愚錄，會授丁頤伯先生詩，傳爲圓定，丁手加按語甚多，今或夾注每段之後。別有稿本若干，叔儉伯祖釐定爲八卷，並先後爲十四卷，未及刊。先祖入粵，遂以先寫定之六卷，付之王雪澄先生，刊于廣雅書局，惟當時未詳校，有誤以丁頤伯先生語入正文者，謹附此說以待重刊時糾正。

又案：愈愚錄葉本，與所見約五種，始爲長編，後乃編目，次第既異，去取又不皆同。最後有一卷刻本，三十一頁，則叔儉公在湖北通志局時付刻，首署卷一，目次與廣雅全殊。又有寫樣十數頁，則第二卷寫而未付刻者。今據已刻目錄附於後，不知當日授先祖何以又別一本也。已刻板疑留湖北，此卷中丁謫昌語，皆未之載，固知丁所籤出，不盡錄入也。

原刻本目錄。

橋。捷以記之。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我二人共貞。周南召南。平王齊侯。習習谷風。發夕。奸蟻掘閔。中鄉。東有啓明，西有長庚。既立之監，或佐之史。招搖在上，急繕其怒。用水火必時。武亂。文王追稱王。干越。道及士大夫。罇。割臂。西宮北宮。將犯之。子皮戒趙孟。桓宮僖宮災。分陘。分子。晉國。雲霓。館甥。郊。人莫大焉，亡親戚君臣上下。

漢石例六卷。

楊氏連巧移費香本，湖州丁氏刻本，朱氏槐廬費香本。

謹案：是書據自序年月，則道光十年之先已成，又據自撰例目後案，知十六年又重校一過。是書取有漢一代石刻，準金石例，條分縷析，若網在綱，引證以洪氏隸釋，隸韻，旁采諸家，發明經義，貫穿史籍，凡爲墓碑例百五十，廟碑例二十九，德政碑例十三，墓闕例十一，雜例三十二，總例四十八，原原本本，尤爲醇備，自序所謂藝林之圭臬，文苑之楷模是也。初刻於靈石楊氏連，禹稼叢書，繼而原藁流入厥肆，爲匡源所得，湖州丁氏悉見而好之，遂重刻於山東，遼光緒丙戌，吳縣朱氏，刻金石三例續編，收入其中，於是是書，亦有三刻。自序云：元潘景梁，明王止仲，國朝黃太冲，並纂錄韓柳諸家文，爲碑碣例，世稱金石之例是也。夫刻石之興，肇自皇古，梁甫奔山，載籍蓋闕，琅琊碣石，巡幸偶經，降至東都，斯風乃熾，公卿貴人，下及一行之士，門生故吏，載筆貞珉，其書爵里姓名爲傳體，其書生卒年月爲狀體，魏晉以降，迄於唐初，謹守其法，韓柳上法莊荀，工於思議，而體製寔失。余素喜東漢碑碣之文，甄而錄之，爲墓碑例百五十，廟碑例二十九，德政碑例十三，墓闕例十一，雜例三十二，總例四十八，爲文之體，略備於斯，魏晉以下，概從刪佚。然而祖考稱考，祖母稱母，父母生稱考妣，以及烈祖，烈考，文考之號，親父，惠兄，順弟之名，或碑陰頌其舉

主，或碑額題其姓名，尊之則頌以聖心，卑之則比於下流，此皆不可爲法。若夫張氏爲天文之應，柳氏爲柳宿之精，以霜月爲九月，以皇極爲五日，歐陽趙洪，並多詆斥。又如祖考稱皇，女子稱妃，郡署稱朝，官牒稱勅，墓域稱陵，以病亟爲不豫，以終命爲殞落，以遺言爲顧命，以居喪爲諒闇，揆以今儀，皆宜避諱。至於橋元碑陰，刊以鼎鉞之文，武氏石室，廣繪聖賢之像，山陽鱗鳳，肥池木末，並徵作繪之功，無關摘詞之義，凡斯之類，概不入編。於是刊其踏駁，采厥精腴，繩墨定而曲直明，規矩陳而方圓正，誠藝林之圭臬，文苑之楷模也。爰爲條列例目，將以就正大雅，得所析衷焉。

自撰例目後跋云：近見錢唐梁君玉繩，誌銘廣例，吳江郭君慶，金石例補，採集漢，魏，六朝碑文，其途則廣，其例甚略。又嘉興馮君登府，金石綜例，上探商周，下及唐宋，旁及海東諸國，其例較梁郭稍備，而疏略仍多。且漢碑已有之例，而引六朝唐碑，如稱父爲君，已見樊安碑，而引唐顏氏家廟碑，銘詞分章，已見章公神碑，劉熊碑，而引唐木凋魏夫人祠碑錄，有銘不加銘曰，已見太尉公楊碑，陳留太守胡公碑，而引北魏司馬元興墓志序，三代書爵不書名，亦見楊公胡公碑，而引東魏司馬昇墓志銘，若斯之類，殊失檢校。又以稱曾祖爲高祖，爲曾父，稱高祖爲高門，稱曾祖爲曾門，稱他人父爲先父，及生稱考妣爲例，今人臨文，未可襲用。夫金石之學，藉以考證經史，梁郭無所銓釋，馮君亦未發明，均未善也，三書已刊行，閱者自能辨之。

平定張石湖序云：文生於義，不生於例也，義洽而例自立焉；故不獨春秋有例，若易，若詩，若書，無不有例，其例即定於聖人精義之心，非有所比擬景附也。爲文必當明例，碑志又文字之最謹嚴者，其例尤不可

不講；元潘景梁，明王正仲，國朝黃太冲，遞有撰述，然取法不越昌黎，是謂昌黎以前金石之文，皆贗語也，先河後海，豈其然乎？古人制鐘記鼎，義專褒顯，而人僞事，不患本末不審，故欺識流傳，類皆臆括行能，文質究宜，但主銘勳，不開記事，變金爲石，其義猶是，其例亦當猶是，秦漢以來，矩矱具存，可覆轍也。自昌黎一變而爲述事，後世史籍踵午，往往足資考證，故各家文集碑志，尤爲可貴，昌黎之功，誠亦不細，然不得因後掩前，反疑古人渾噩，爲不達也。朱竹垞嘗謂墓銘，莫盛於東漢，鄒陽洪氏，隸釋，隸續，其文其銘，體例非一，宜用止仲之法，舉而臚列之；竹垞既未有成書，錢澹梁氏志銘廣例，吳江郭氏，金石例補，嘉興馮氏，金石綜例，搜采較博，舉例尙疏。至長洲王氏碑版廣例，雖上取秦漢，下訖中唐，其惜乃主於擺毀漢人，專以文章正統與韓歐，其言曰：「漢碑版之在世亦多矣，或奧而蹟，或枝以臺，雖或焉其所得，管不敵其所失。」又曰：「漢碑版不皆出於女士，乖離折亂，人率其肌，未嘗有例也。」噫！古人物勳功名，一器且不苟作，何由旌功寫德，託垂千億，乃曾不得一女士爲之模範乎？晚近尙欺心之學，且有專標柳子厚，馬少監，張子野，黃夢升諸文，以爲碑志正宗者，是並韓歐之例可廢，何論漢也！吾友寶應劉君楚楨，始本竹垞之意，壹以東京爲主，傳以經術，加之博證，纂爲漢石例六卷；蓋惟深通漢學，故能得其大義，義舉而例亦因之俱舉，文章家旣讀潘王之書，即何可不進以此著也。楚楨爲湖臨先生從子，少與儀徵劉孟瞻齊名，號揚州二劉；作令畿南，迭更聲錯，時遣人持券，告貸京師，而不以一錢累民；比官元氏，貧愈甚，循聲亦愈起，訪獲縣境古碑甚多，其尤著者，則延熹封龍山碑，自來金石家皆未見也。靈石楊君墨林，及弟子言，雅好金石，讀君書，喜且寶之，因請刻入述鈞錄叢書中，而以校勘之事屬余；余旣獲交孟瞻，又獲交楚楨，

故樂序行其書。楚楠又著有寶應圖經，精博與孟賚揚州水道記埒，二劉之目，豈虛譽哉。

膠州匡鶴泉序云：碑碣之興，莫盛於漢，其時崇尚經術，上下同風，操觚之士，類皆有典有則，文質相宜，代遠年湮，流傳變渺，宋歐道兩家，蒐采雖廣，評罵未詳，迨洪氏隸釋，釋續兩篇闕出，備載全文，加之訂正，令後世讀者，得以因文考義，論世知人，其功可謂勤矣。然體例各殊，繁簡不一，從未有分門別類，勒爲一書者。元潘耆崖金石例斷自唐人，其後沿爲要例，廣例，總例諸書，不少六七種，或折衷未當，或考據未精，論者往往病之。寶應劉君楚楠，余同年友也，究心漢學，素負重名，道光庚子，貢禮闈，年已五旬餘，其經藝淵深，奧博，讀而愛之；旋以縣令，出宰畿輔，卓著政聲，一官未遷，終於三河任所，數十年來，每以未睹其著作爲憾。同治甲子，得是書稿本，於京都廠肆，重價市歸，朝夕披覽。其書取有漢一代石刻，準春秋比事屬辭之義，條分縷析，若網在綱，引證以洪氏爲主，旁采諸家，論斷精確，而發明經義，貫穿史籍，本本原原，尤爲醇備，誠如自序所云：藝林之圭臬，文苑之楷模也。旣又得張君石洲所爲序文於肩齋文集，始知鑿石楊氏，嘗欲刊之而未果。乙丑出都，主講樂源書院，攜之行篋，丁硯丞都轉見之，以爲碑志文字，載筆甚難，非精於義例，不能無踏駁之譏，尙守漢人遺規，六朝以來，漸趨冗濫，昌黎起八代之衰，稱號復古，今學者知祖昌黎，而不遠稽漢代，是沿其流而未溯其源也，屬余爲之校勘，將付剞劂，公諸同好，余乃盡發藏書，詳加參閱，經歷寒暑，始竣厥事。都轉專家學淵源，博聞好古，所刊人譜類記諸書，志在表章先哲，啓迪後賢，用心良厚，是書一出，不惟劉君半生精力，可慰九泉，世之治古文辭者，亦可有所師法矣。

附叔倪先生撰連筠蓀叢書本漢石例校記。

叙目第一葉十一行。全廣延紀母碑，當作金廣延母紀產碑。第八葉二十行。據此諸文，諸文二字刪。第十葉十六行。倚廬，當作因廬。卷一第五葉五行。五品以上立碑，螭首龜跌。案：隋書禮儀志三云：『三品以上，螭首龜跌。』五品當作三品。第十五葉十行。終于幸邑，于字誤干。第二十八葉十二行。于嗟，于字誤干。卷二第三葉十一行。安鄉侯，安下脫樂字。第九葉三行。安鄉，安下脫樂字。十五行。未載，誤未載。第十葉五行。未載，亦誤未載。第十一葉五行。列于諸侯，于字誤干。第十三葉三行。蔡中郎集，郎字誤重。八行。按終卒對文則別，卒，當作死，則字刪。第十九葉三行。五月，當作五年。第二十四葉一行。風俗通無姓氏篇，案：風俗通有姓氏篇，見蔚該漢書音義，前說非；然亦不作姓氏，當改云風俗通有姓氏篇，不作姓氏。第四十一葉二十行。漢石例卷第二，案卷一作卷之一，此作卷第二，後卷皆無之字，亦無第字。卷三一葉一行。漢石例卷三，案：卷一，卷二，卷下有之字，此及後卷皆無。第五葉十三行註。造橋椽，當作道橋椽。卷四第十葉十三行。碑末，誤碑末。第二十四葉五行。龔斑葉，龔當作製，因下龔字，亦誤。卷五第十一葉四行。綬和壺銘，當作綬和。第十八行。府堂，當作府君。卷六第七頁五行。五夫二，案：二當改作二，偏左方，下五夫二，史夫二亦同。第十一葉十二行。甗口口云云，當增一口，第十三葉一行。君德明二，按當作明二。案：此篇校廣經。案集未刊稿。

勝朝殉揚錄三卷。同治十年，淮南書局刻本。

自序云：國朝順治二年，明臣史可法守揚州，率士民抗拒天兵，城破，史公率士僚死之，士民從死者甚衆；

聖朝寬仁，超越三五，凡勝朝殉節諸臣，賜諡，賜祀有差，誠千古未有之曠典也。史公舊有祠，在廣儲門外，而從祀者闕，議久不決；道光十八年夏，太守諸城李公，主持風化，百廢具舉，屬寶楠考覈史公祠之應從祀者，忠義節孝祠之應補祀者；會予病目，不能覽記，次子恭冕，從學郡館，爰命檢錄史志，參以別集，凡殉義官弁，及鄉官士民婦女共若干人，分爲三卷，寶楠復加考訂，以上之太守，自知挂漏良多，冀博雅君子，有所增益焉。

定遠方子嚴澄頭序云：前明關部史公，殉難揚州，一時官弁。紳民，婦孺從死者甚衆；我朝嘉公之節，諡曰忠正，凡從死者，亦各分別諡祀有差，卹典優渥，方之式閭封墓，殆有過焉。公遺命葬梅花嶺，其下建祠，有司歲時祭祀，罔敢或替。道光戊戌，諸城李公，來守是邦，慮應祀者，或有遺漏，迺屬寶應劉君楚楨，考覈史乘，旁採羣籍，勤如蒐輯，斟酌盡善。戊勝朝殉揚錄三卷，務窮表墓幽微，藉以維持風化，予向聞其書，而固未之見也。歲戊辰，由粵移權淮鹽，以兵燹之餘，文獻不無散佚，既請諸大府，設局刊書，復謀諸都人士，續修郡志，且以地當南北要衝，郡人歿於粵寇者，指不勝屈，方語司事諸子，留意博方，一一筆而錄之，毋使湮滅；會楚楨同年誥劄，恭冕茂才，自金陵郵寄此編，繕帙循誦，不禁悚然起敬，乃知此邦忠義節烈之氣，較勝他郡，其薰漸固有餘也；亟付手民，並述其梗概如此。

寶應圖經六卷。

光緒九年十月，
淮南書局刻本。

圖經：圖經凡八卷，首有圖十四幅，後缺半幅，次爲表，著歷代沿革，起自漢唐，迄於明代，卷一爲城邑，卷二爲疆域，卷三爲河渠，水利，卷四爲封建，卷五，卷六爲人物。始作於嘉慶己巳，成於道光丁未，叔倪

伯祖績成，以副本交珮卿叔曾祖，刊於淮南書局；並爲校對。惟叔曾祖雅志辭翰，於校勘頗疏，故譌誤觸目皆是，家大人病之，曾爲是正，他日當錄之爲校記。有自序一，割序一，皆未列入，今附於下。

自序云：寶應志有三難，唐人撰集地志，平安，安宜，前後相襲，稽其舊邑，在今境西南，唐初安宜，實遷今治，其地東兼射陽，西跨東陽，三境牙錯，並爲一縣，而欲考城邑於邱墟，辨封置於桑海，此一難也。與午東遷，僑立郡縣，一隅之地，分爲數州，一丸之城，立爲數郡，瓜剖豆分，朝更夕變，或以客奪主，但擬虛名，或以寄亂真，全無實土，而欲條分縷歷，畚分蟻壤，此二難也。境內運河，從緯百里，諸湖迂遠，本非直渠，或東或西，十有餘變，岸谷屢遷，失其故道，而欲尋川於陸，問水於陵，此三難也。舊志有嘉靖，隆慶，萬曆，康熙四部，嘉隆二志，未見其書，吳喬所編，見存德笥，然嘉靖雜揚志，屢述寶應新志，萬曆志本於嘉隆二書，太較可知矣。吳喬之書，詳於賦役，而迫於官程，魏期葦事，論今粗備，考古並疎，凡茲三難，闕而不講。夫山川能說，可爲大夫，文獻有徵，斯能議禮，士君子於桑梓故鄉，枵榆片壤，而詢其形勢，無馬援指畫之圖，考其人文，謝朱育宴見之對，數典忘祖，斯之謂矣。今城邑疆域，河渠水利，並沿明世。於是溯漢及明，原本正史，旁貫方書，辨誤取真，摘疑成信，期於實事求是，不敢爲鑿空面壁之談，賦役一門，舊志並詳，不復綴錄，封建，官師，人物，皆其所略，因並及焉。寶楠早歲浮家，久離鄉土，夢中丘壑，未甦身經；紙上川途，恐憑臆論，正譌糾繆，用待通人云爾。

海城劉光斗序云：郡縣補國史之略，而作者每難其人，建置不明，與勢不辨，踵襲謬誤，往往而是，侈列人物，無當懲勸，又其靡也。余攝寶應縣事，識縣人劉君念樓，得讀其所謂圖經若干卷，作而嘆曰：良史哉！首

爲圖及沿革表，審地形也；取高侍讀說，證得實事，衷於正也；志疆域，公署，學校，附之，志河渠，農田，水利，附之，舉大務也；間及宅第，祠墓，景仰先哲也；志人物，必學行參備，端趨嚮也；斷自有明而止，慎之慎也；簡而能明，博而有要，良史哉！昔人稱康對山武功志爲最善，君是書義例，實取材焉，而有過於康氏者，縣爲南北漕道，治水尤急，引淮通黃，又以敵黃，隄防愈增，漕道屢變，自非言之有本，不能悉於得失之故，非如康氏之書，無涉政事者也，故君書尤爲有用也。至其約潔有體，如鄆道元水經注，如常璩華陽國志，則視康氏且過之。君方爲名孝廉，林莊潤鏡，他日承明珥筆，爲國家慶良史臣，請以是書爲左驗也。

按：此序係山陰
何士 鄭代作。

叔倪先生撰書後云：家君著寶應圖經六卷，始於嘉慶己巳，成於道光癸未，自漢唐以來，城邑之沿革，湖河之變遷，漕運之通塞，與夫民生利病，所可考而知焉者，無不瞭如指掌。至謂邗溝，山陽，專屬 淮安，揚州，運隄，非李吉甫所築平津堰，而揚州地勢，唐宋以前，南高北下，邗溝水北流入淮，以故自昔江淮之間，止患水少，不患水多，至荅高堰內水，始南流入江，皆至詳確，無所復疑者也。庚寅之歲，家君館鄆城江氏，據江藏本水經陳登穿溝，證趙一清本陳倣之誤；後江籍襄落，藏本不知所歸，亦不記起何人所刻，及檢他本，陳下或空方一字，常以不得江本覆校爲恨。人物一門，斷自有明，不及國朝，蓋依通鑑之例，至五代而止，不及宋也。家君於先世遺聞，及前哲嘉言懿行，世次宅墓，與其後世興衰之故，雖其子孫所不能詳道者，皆能備舉其說，蓋留心桑梓者久，故此書爲能精博若此也。官況多艱，未得付梓，今年夏四月，風姊丈王君興三國策，復寫一部，而命昆司校字之役，乃隨述其緣起，及此書之大，以誌來者。

寶應劉氏清芬集十卷

家制本。

謹案：先生初輯邑中詩文爲象求集，後改名爲寶應文徵，嗣以卷帙浩繁，不易殺青，遂先輯劉氏文詩，爲劉氏清芬集十卷，凡錄詩六十五人，文二十一人，子猷先生爲付之梓。首錄徵文啓，後附子猷先生跋，本無序，其後乃倩金望欣，陳方海爲序，板藏於家。及後人出鬻，家大人糾合族醴金贖歸，則啓跋已失，中又有闕，命匠補刊，始還舊觀，今置之祠中。

自撰徵文啓云：先世系出吳門，宅茲附水，含靈嘉遜，潛德弗彰。比及六世，當明神宗，職方君二十登朝，人倚冠冕，行成圭璧，志潔冰霜，紹洛閩之傳，行涑泗之教，鄒羅相爲先後，高劉與之韻類，然年甫逾立，官僅爲郎，忠嗣，周忠，文肅，孟，文襄，襄集道文，雖上登石渠，下被藝苑，零篇斷簡，散棄已多。君父鎮江君，弟選士君，子文學君，並以學行，見重當時，各有著書，今多湮沒。職方君之曾孫真定君，石埭君，皆有淳德美行過人之才，真定君白首爲郎，終於典郡；石埭君待次垣掖，改官告歸，雖文章詞翰，照耀江淮，而簡牘篇殘，正多遺逸。真定君之子貢士鹿沙君，少負奇童，長稱詞伯，喬侍諷稱爲佳士，田司寇目爲俊人，文而不壽，資志以終。其弟之孫貢士友蓮君，清風亮節，取重時賢，而孝行不旌夫綽楔，品學不載於闕秋，教授蓬廬，俛焉終老。石埭君有孫四人，立學修行，皆爲民望，孝廉君以公車老，靖江君以廣文終，餘皆困於諸生。先君從兄弟十七人，丹徒君，立德立言，儒宗碩望，甯州君試官三載，遺愛在民，並殞中途，殿施未竟。自職方君迄於丹徒君凡七世。丹徒君近守靖江之緒，遠紹職方之業，道高德修，爲後學典型，而艱於遇，而膏於年，所錄遺書，十存一二。先君典藩君，弱冠知名，晚膺鄉舉，授徒四方，終於旅次，文辭散

失，僅有存者。寶楠蚤歲孤貧，中年羈旅，感他鄉之霜露，眷故土之松楸，雄誦家風，流連世德，愀然梁山之曲，飄零河洛之書，志切開棺，心勤剖石，乃上溯十有二世，三百餘年，網羅舊聞，鳩集殘帙，旁及同宗已故者，如有所述，悉著於篇。然而萬曆以上，闕略恒多，康熙以來，埋沒不少，龍圖閣畔，醉月樓高，斗拱門東，種松宅古，東臯載酒，翠從並爲惠連，西浦尋詩，諸子無慚逸少，而漢翰與泉石俱渾，文字並燿雲共盡；況復訪賢良之墓，醇酒無人，過將樂之廬，遺編何在，未覩丹陽之集，空俾博士之書，重可悲已！昔人稱劉氏人才之盛，甲於郡邑，而或窮而不仕，或仕而不達，橘首黃墟，蓬頭蔽塚，遠使形魂等於秋草，身世同於朝露，菁華既散，託諸詩文，不泯英靈，賴有此耳，吾宗耆年碩德，不乏儀型，俊舉英髦，每稱時彥，伏願同志搜羅，廣爲購輯，昔歐向傳經，厥惟父子，焯炫積學，祇有弟兄，以今方古，殆將遺之，石室名山，信其不朽，寶楠謹啓。

家子猷先生慶跋云：嘉慶癸酉甲戌間，家楚楠孝廉，授徒里中，校錄先世遺文，予嘗助其蒐輯，其後楚植浮家真揚間，聞其編纂寶應文徵，而未成也。道光壬辰，楚楠將赴保定，送孛歸里，示余是集，顏曰「清芬」，蓋以文徵卷帙浩繁，乃於其中錄出先世遺文，及同宗著作，別爲是集，易於付刊，即用以成劉氏一家之書，予因之有感矣！先公曲江，當明萬曆時，以諸生與兄駮方公齊名，駮方既歿，先公嘗與無錫高憲公講學邑東城之興讓堂，忠憲爲碑記，碑陰題名，以先公爲首；是時淮呈秀按淮揚，先公以其貧殘狀告忠憲，忠憲憐以入劾，疏有得之淮揚士人，最爲親切之語，忠憲既被逮，或錄碑陰文白府，謂先公爲忠憲黨，提學陳下，先公慷慨對憲，屢瀕於危，迨魏伏誅乃已。先公憂時感事，輒見諸詩，北征以還，著述尤富，

劉忠端公，手爲刪訂，鼎革之際，散軼無存，國朝康熙時，伯曾祖眞定公，輯寶應詩選，略載數首，是集所錄七言律詩是也。以公之學，不見用於世，而文章著述，又不使留於人間，豈天厄先公，至於斯極耶！抑其文多指斥明末弊政，後之人鑒于呈秀之難，焚爾不敢存耶！猶幸吉光片羽，經二百餘年，而僅有存者，由公以降，至先君子，五世詩文，亦於是集略載焉；此予所以悲喜交集，而亟欲以是篇流播於世者也。予既任校勘之役，遂以楚楨所作徵文啓，冠卷首，又以所作寶應詩事，附各公詩後，用明詩綜，湖海詩傳例也。

全椒金嶠谷馮序云：道光丙申春，始識寶應劉楚楨孝廉，於京師之陶然亭。楚楨，雲陵與籓子，端臨學博猶子也。先世臧方公，萬曆時，與顧端文，高忠憲，劉忠端講學東林，其子兼山上舍，幾羅黨禍，著有四朝大政錄；雲陵，端臨兩君子，以名孝廉精經學，有聲乾隆間，官不足以盡其才，士林惜焉！楚楨孤貧力學，年踰四十，始舉於鄉，近以授經廣陵，與余館舍相隣，獲盡觀其著述，既梓行大政錄，及劉氏遺書，復網羅成化以來，三百餘年，十有二世之詩文，成清芬集十卷，其族叔子欽上舍任校刊以傳世。嗚呼！世家大族，耶邑之文獻也，所賴有賢子孫者，非欲其守遺資以致富也，非欲其躋顯官，以駭流俗也，惟是一經不廢，有以述祖德而繼家聲，斯手澤存而靈爽憑焉矣。夫名臣碩士之立言，得列於史傳及郡邑志者，奏議耳，民生病利之言耳，若夫講學之書，憂時之什，爲人師道統所攸關，而朝章國故，時世盛衰，藉可考而知焉者，往往藏之私家，子孫爲農賈，即不知愛惜，棄若弁髦；至於老儒之經義，才子之遺聞，生不見重於當時，死未流傳於後世，塵封蠹蝕，於若存若亡之際，子孫不輯而刊之，較棄華屋良田者，其情爲尤慘，若劉氏者，非先澤孔長，焉能得孝子慈孫，表揚於數百年之後也哉。吾宗亦自前明遷全椒，先世少參中丞兩公，亦著籍東林，

本朝二百年來，祀鄉賢，舉孝義，登甲乙榜者，未嘗無人，而祠墓蕭條，文章零落，所由讀寶應劉氏之集，而爲之泫然流涕也！

鄒陽陳方海序：楚楫輯其先世遺文，自云上溯十有二世，三百餘年，網羅舊聞，鳩集殘帙，旁及宗人已故者，如有所述，悉著於篇；始於十二世者，劉氏之先爲吳人，此本其始遷寶應者，稱首也。自明成化迄今，劉氏世傳家學，史傳有人，自入本朝，益恢先緒，乾隆時，陶臨先生，爲一代名儒，有海內五君子之目；五君子者，錢曉徵，盧抱經，邵二雲，王懷祖與先生而五也；先生學無不通，尤精三禮，其文以說禮爲最多。是集所載亦最富。楚楫爲先生從子，近守見聞，遠遵規矩，故能砥德礪材；懋昭時譽，宋劉元高編三劉家集，祖孫父子，一時之作，則已掇拾殘缺，略存十一，今楚楫此書，爲劉氏復增盛事，上溯十有二世，視元高，勞相什，功相百矣；紹開鉅任，何止爲一家之書，亦天下賢子孫之勳也。嘗見講學之徒，博綜自喜，或叩以先人之業，而不盡知，誠可愧矣；著錄諸賢，名山在念，而先不能託其子孫，亦可傷矣！夫著錄者，必先求無壞於爾家，則庶幾旁歷九州，下垂後世；講學者，首務繼承先人之緒，則庶幾木本水源，輪囷漫汗，有以自異於當世；雖然，必傳者，天也，克傳者，人也，天人之故，有乖有合，或不容強焉；吾於楚楫，蓋深敬之，亦深幸之矣。

文安地錄六卷。家刻本。

自序云：文安地稱種下，隄堰不修，遇伏秋，水盛漲，輒爲民害。道光二十一年，予視縣事，周履隄防，詢知民疾苦，爰檢舊冊，依例舉辦，而旌民恒怙勞，不出仗助，相爲觀望，予執法不少阿，功卒以濟。乃集前

後諸卷案，彙爲六帙，篋而藏之。自余去任，復以推卸，歷控大府，但知旗情苦累，不復能據案正之；洪流氾溢，歲告災祲，嗚呼！可慨也矣！

(二) 未刊

愈愬續錄口卷

謹案：是書本隨時編定，無所謂正續。有初編之稿，其後人妄署爲續錄者，售之涇估，由涇估手輾轉至歐肆，謀售於某圖書館，與會諸於當事者，得獲假歸，披閱七日乃盡，始知是書爲初著長編，非定本。吾家亦有一殘冊，乃叔儉伯祖釐定四次稿本，此則尙未經釐定，雖所列經史皆備，蠅頭密楷，塗抹縱橫，而書面所題不類先生手筆，亦不類叔儉伯祖書，封面印章，署琨石先生，先生爲楚楠先生之祖，盜用舊章，前後不審，亦可謂之妄矣。姑仍其續錄之名，未可據爲定稱也。

寶應文徵口卷

謹案：先生初輯邑中先哲詩文，爲象求集，取象罔求遺之意，上溯明季，下迄近代，凡有詩文，都在甄錄，厥家數十，爲卷百餘，卷帙既繁，乃改名爲寶應文徵，僅有清本，未能刊刻。辛亥後，家大人里居，網羅遺逸，求之宗人，秘不得覩，嗣見寓公王蘭生家，有一副本，索值太昂，竟未能得！近始獲賸殘稿數冊，彙錄一通，然終不及十之一也。邑修志時，家大人擬廣收重輯爲藝文志，衆意不附。邑中著述，屢經災害，故家書籍，半已輦載而南，文獻無徵，輒爲太息！今錄象求集序，以見概梗。

自撰象求集序云：國初選詩家，以鄧氏漢廣詩觀爲鉅集，所載吾邑詩人，如喬公聖任同甫，明天啓元年進士，

官御史，應入明詩，秀水朱氏明詩錄，載其詩是也。其國朝詩人，趙章齊、陶季深、喬公範、龐氏、朱秋
厓、克生、陳冰壑、王左生、孫晉、喬疑庵、邵惕庵、孫公石林、先伯高祖真定君仲莊、伯曾祖龐
涉君、家珍，凡十一人。其時真定君，有寶應詩選，載國初詩人二十有一，朱元膺、王文玉、徐性之、湯、
湯梅通、石菴、宋鐵輪、鄧虎谿、孫東山、朱石崖、克簡、王用晦、張羽、李、丁
敦、陶、仲琴、王樂夫、喬楷堂、其六人，則掌齋、冰壑、秋厓、左生、喬公範、喬公石林，
無季深、疑庵、楊庵，以其時尙在，又不自錄父子詩，故不載。然寶應詩選未刊行，詩觀雖刊不甚行，此外若
卓氏爾堪，本事詩，遺民集，倪氏匡世，詩最，孫氏鉸，詩選，席氏居中，詩存，陶氏宣，詩的，所采既略，
板行並鮮，維新城王文簡公，感舊集，盛行於世，載吾邑詩凡四人，季深、秋厓、冰壑，及李麟臣、
隆時，長洲沈文憲公，別裁集，載吾邑詩凡九人，季深、秋厓、左生、石林，及朱燕堂、王樓村、
學齋、王白田、劉艾堂、於後。青浦王侍郎述庵，撰湖海詩傳，以續別裁之選，載吾邑喬公
劍谿、王少林、朱直方、凡三人。嘉慶初，同郡中丞阮公，采輯揚通詩人，爲淮海英靈集，較以上
選本，無輔成、文至、性之、石庵、東山、用晦、羽季七人，其他悉載而增入者，喬氏則翁翁、
休原、一山、仙伊、柏簫、楓亭、蒞江、王氏則鶴聞、鬱語、在川、豫園、楓次、
、子野、淡泉、凌裕、朱氏則紹亭、昆齋、石神、繼武、止泉、海香、寶旭、宗洛、
、雁橋、晴巖、界陶、朱氏則匏莊、祈年、湯氏則滋人、蕙園、魯山、象亭、
、潘氏則繼耕、臥南、奕夫、武門、書思、其在劉氏，西劉則後齋、蒲塘、

向，榆莊、西廬、穎川、冠奇、旅齋、傳壽、象林、仰桂、青嶼、天麟、偃仙、仙、東劉則先從伯野、塘君、兆彭，先考與簿雲、敦、君，益以商、衡、成、公、康、保，及陶、文、虎、爵，郭、元、城、陳，楊、黨、砥、康、謙，凡若干人，可謂詳矣。然嘗讀王、少、林、太守所撰陸、杞、堂、先生、文、隱、傳，極稱其梅花、詩，惜其湮沒不彰，今太守歿，不過十年，予嘗問陸、先生之爲人，無能道者，而梅花、詩亦無存。又吾友張、勳、廬、廉，嘗誦陳、雲、門、兆、菊、花、詩云：一年好景登高日，千古多情送酒人，一聯之外，不可更得。於是網羅舊聞，收葺殘帙，凡以上選本未載者，或一二首，或數十首，彙爲斯、集，竊自附象罔求道之意，名曰象求。其有以上選本未載，而亦未錄者，王、孟、亭、隱、與，有編、年、專、集，湯、荆、垣、隱、陸，劉、又、徐、玉、龍，入七子詩合刻，均已行世。至陳、鳩、柴、巖，湯、雲、樵、之、莊，及從第、巨、源、隱、隱、詩、集，前已彙赴阮、梅、叔、二、尹、英、靈、續、集之選，故亦不贅錄焉。

又跋云：此書成後，改爲寶應、文、徵，凡有專集，選存數卷，及一二卷，共得六十家，其零篇不能成卷，選存於後，惟卷帙浩繁，未能付刻，茲用惘然。

寶應詩事一卷。

謹案：此書不見行狀，家大人從故紙堆中得之。冊端有一紙，爲鼎、頤、錄，乃刻成之封面，後有孟、徵、先、伯、題、字，蓋孟、徵、伯、戲、訂、書、首，非定名也。其中實皆雜記寶應、詩、事，有已見清、芬、集者，有經、朱、郁、甫、先、生、采、入、白、田、風、雅者，亦有從殘編斷簡中錄存者，蓋隨手雜錄之作，家大人爲菁、清、芬，風、雅所采，合之此冊，題以今名。

清芬別錄口卷。

謹案：先生既輯劉、氏、詩、文，爲清、芬、集、十、卷，又以先世編紵之交，往還函札，投贈詩篇，遺蹟間存，不忍放

念樓集八卷

佚，乃悉錄存，並碑，贊，銘，誄，傳，記，序，跋，凡若干首，編爲是集，得若干卷。文興往歲作端臨公年譜時，甚有賴焉。惟與在舊都所見，頗多溢出，他日當補綴之，以附此書之後。

謹案：先生曾以自著詩文若干首，訂爲龜山樓集八卷，龜山樓者，舊居名也；樓地，思念不已，因自署念樓，又改龜山樓集爲念樓集。叔倪伯祖曾以文集四卷，畀先祖訂正，而詩集不預焉；比年家君網羅散佚，又得其詩集，計詩文各四卷，詩凡三百七十一首，文凡六十四篇；惟當時以選贖者爲外集，而依其目次，又似內外不分，家大人擬存其目，而編合內外集爲一集，待刊焉。

叔倪先生書後云：家君自訂詩文集凡八卷，詩自嘉慶丁卯，迄道光庚子，凡古今體詩三百七十一首，文自嘉慶己卯，迄於近歲，凡論，議，序，記，書事，書啓，書後，考，狀，表，銘，碑碣，傳贊，六十四首。其詩及用韻之文，皆本廣韻，篇篇篇前六韻，獨用微韻，後六韻用支，脂，之韻；紀哀第二首，二韻用養韻，後四韻旨，止同用；臥疴雜詠第一首，前四韻葉，帖同用，後四韻屑，薛同用；又擬古歌第四首，首句權韻，第三句貌韻，在三十六效，中句鈞韻，在三十四嘯；題後玉帶生歌，首句錄韻，第三句曲韻，在二沃，中句哭韻在一屋，中句並不入韻；江亭展稷詩，中一段首句出韻，在五質，次句及第四句跡，釋二韻，在二十一陌，首句不入韻，非謂其相通也；又勝芳壘銘，首句平韻，在十二庚，下經，傾二韻，在十五青，首句亦不入韻，獨齋銘前三韻，用一屋，後三韻用二沃，亦非謂其相通也。家君論爲文之法，曰切，曰潔，切在命意，潔在修辭；又嘗自謂文如春水觸磯，不風自浪，雖無江河浩瀾之觀，而有動宕迂迴之致，詩有性情醜瘁處，自覺

驚心動魄，咄咄逼人。恭冕等，學問淺疎，無以仰承庭訓，謹繕錄副本，而以所聞於家君者，識於末簡，以質之博雅君子云。

上元梅伯言曾庵序云：國初以詩鳴者王漁洋，施愚山，皆不以實事求是爲學；其以是爲學者，如閻百詩，惠定宇，何義門，於學各有所長，而於詩非其所好；兼之者惟顧亭林，朱竹垞兩先生；亭林不以詩人自居，竹垞於詩則求工，而務爲富者矣，然其詩成處多，而自爲者少，無蹉跌，而亦無獨至之思，興到之趣，未必非其學爲之累也。吾嘗謂詩人不可以無學，然方其爲詩，必置其心於空遠浩蕩，凡名物象數之繁重叢瑣者，悉舉而空其糟粕，夫如是則吾之學常爲吾詩之助，於言意之表，而不爲吾累，然後可以爲詩；若吾友楚楨之詩，其學而不爲所累者乎？經傳訓詁，金石輿地，百詩諸君子之所長，既兼而取之矣，而其爲詩跌宕清妙，怡人心神，或磊落質直，無所雕飾，凡有生平所譏述者，至詩而一空其迹，蓋非徒事樸學者，不能爲之，即漁洋諸家專以詩鳴者，亦莫能徹其長，而襲其美也。吾向頗知楚楨爲學人，讀其詩乃益知其爲詩人也，抑楚楨之詩，多作於窮居羈旅，今爲令，有民事焉，其境異，其情殊，且得終爲詩人而已乎？雖然，和平其心，而達於事者，循吏也，固詩教也；荒於政，而惟詩之耽，豈吾友治詩之意哉。

山陽丁儉卿序云：嘉慶己卯之歲，余以優行貢成均，同舉者揚州，劉孟瞻，劉楚楨，學使蕭山，湯文淵公，並重其學行，荐於朝，當時有二劉之目。二君既與余同譜，孟瞻長余五歲，楚楨長余三歲，交久且敬，淮揚相距三百里，書翰往來，皆以學問相切劑，每至大比之歲，聚首省會，朝夕過從，或公車同行，講貫無虛日。孟瞻著書滿家，四句外即不應科目，以明經老，巋然爲江左經師；楚楨道光庚子成進士，筮仕文安縣，

以備術課治，綽有循吏之稱，與余不相見者二十年於茲矣。咸豐癸丑，余以圍練被議，稱繫揚州，孟瞻時時省視，携纜被與共，楚楨二千里郵書來詢，時幸三河劇邑，單車走都中，余大兒壽昌，供職戶部，楚楨詣昌館，語及近事，氣鬱涕零，至手顛不能舉聲！二君者，匪獨其學可重，其性情篤厚，患難之交，終始不渝，可謂死友矣！既而孟瞻以甲寅秋歿，楚楨亦於乙卯秋卒於任，是年秋余自揚返淮，仰荷聖恩，釋歸田里，而二君已不及見矣。丙辰九月，楚楨誥嗣，恭綯來訪，奉其先人詩文集將付之梓，而屬序於余，余何敢辭。夫性情學問，文章之根本也，性情不深，學問不遠，其詩文未有能傳者也，況楚楨政事，卓然可觀，韜軒之觀民風，於是乎在，其不爲整脫之辭，亦明矣；余同年梅伯言農部序，已盛推之，奚俟余言！所可痛者，余息影衡門，老而者學，窮年兀兀，以補荒蕪，楚楨往矣，伯言亦相繼殞謝，海內知交，日以凋喪，獨學寡聞，誰與就正，而蕭山師又於今春薨逝，寢門之哭，無歲無之，昔人所云，既傷逝者，行自念也，悲夫！

昆明戴綱孫序云：今必援校史轡經之例，而事辭詩，終無當於曹劉七子，就揚風挖雅之才，而商考證，詎有合於鄭孔諸儒，蓋實事求是者，緝古之編，而僞體別裁者，緣情之著，雖同工而異曲，實源合以流分，欲其兼之，固亦難矣。讀吾茲友劉君之所撰，能無歎觀止矣乎？原夫詩以言志，哀樂喜怒感諸心，詩之訓持，敦厚溫柔崇其教，故風兼比興，義本隨時，而境判窮通，言惟體調；君則中年久客，執司司馬之才；蚤歲遺孤，但永舉魚之痛；過蠡山之樓址，草暗春暉；來上谷之城隈，榆荒夕照；謝池吟苦，心摧鄂棗之華；皋廡春殘，腸斷烏蘿之詠；效盧誥之覽古，范史班書，嘆王祭之依人，蕪湖箸嶺。以及褒忠闡孝，感舊傷離，莫不騁獨至之思，扶難言之隱，鯨魚跋浪，拊懷地斫之歌，鳳鳥承旂，搔首問天之語，此君詩之以情勝者也。昔者叔

重說文，畫分點解；康咸述禮，改漏刪繁；使非考厥源流，何以明其同異，君則光延裴照，世傳中壘之經。孝威董生，家擅北州之學；公是與公非並軌，士說無雙，子珪僧子瞻齊衡，名符第五，於是檄書載啓，誦乃先芬，邑乘詳稽，述茲祖德；祀既鄉賢之典，志仿華陽，兵傷海國之防，鑒存明代；疎懲谷氏，補三案之遺文，誤正閩君，考四書之釋地，取喬侍讀之議，憤起河隄；上宋司空之牋，力籌湖運，凡諸鉅製，可稱經史之宏模，即彼餘篇，無愧立言之茂矩，此君文之與古會也。夫耽佳句於杜陵，而文辭未稱，草太玄於揚子，而韻語無傳，然則揖拜王莽，驅馳董賈，合文苑儒林之傳，唱和瑣篋，聚詞場學海之珍，經營醞冶，文徵漢石，信知此定推袁；榘展江亭，曾記當時御李。乃者政成元氏，民頌慈君；戶暖冬曦，樹新猷於武順；堂開春雨，懷舊譜於文安；詞鐫雪浪之銘，宵塞石語；韻寫風泉之聽，書靜琴彈；求良吏於醇儒，君應舉首，論稱詩而汲古，我自慙顏。

寧化伊墨卿撰題詩集首云：多蓄義理於中，而得性情之正，即集義之功，與月露風雲迴別，既涉人事，不變所守，將上達可期矣。

秦州康發祥伯山詩話云：實應劉楚楨大令游俠詩云：幽并游俠兒，委心報知己，白日持短刀，殺人邯鄲市，不願主人知，長揖歸田里，多事魯仲連，姓名挂青史。梅花歎云：空庭闕梅樹，幽草生其下，班坐朝摘花，日夕不盈把，東方月上日西馳，願分清影到花枝，一年幾度春風時。春日浙好軒橋上作云：閉門橫短釣，徒倚榜危磯，水緩隨花住，雲遲待雁歸，遊魚牽荇帶，浮鴨襲苔衣，無計酬春色，清尊送暮暉；豪情逸致，兼而有之。又云：楚楨論今人詠古蹟，每鋪陳本傳，即或翻駁新奇，亦少含蓄，不知古人詠古詩，多得句外之

神，杜工部馮廟，明妃村等作，可悟；余趨其言。

當湖張炳堃題後云：叔篋先生出際先德念樓集，屬爲選定，集中詩高者，直逼陶謝，次亦不落盛唐以後，元圃積玉，無非夜光，本無瑕疵可指，間有取境稍平，而無關於家國，身世之感者，除原刪外，妄擬裁汰若干首，共存者，則皆醇乎醇者矣；淺見如此，請還質之當世之深於詩者。

又案：聞新會陳援庵先生言，有龜山樓集五卷，乃友人孫蜀丞先生從寧估所得。因亟請於先生，幸獲轉借，知爲楚楨公未分內外集本，曾就正於梅蘊生，戴彥升，金望欣者。中多梅批，去取謹嚴，不爲苟同，間有竄易，誠爲諍友，蓋先生平生邃於經史，而於詞章餘事，不甚措意，中年乃彙而存之。與曾取念樓集副本對勘，凡梅氏刪改竄易，無不遵從，其不取者，則外集是矣。今錄所見評語於後。

戴桐生迹毋云：彥升與先生一見而意合，再見而情真，三見而作肝鬲不吐之語；蒙以大稿，屬爲點定，携歸密舍，日間卒卒無暇，每於燈下展誦，凡三過目，而後以墨筆圈誌，所選甚寡，蓋不欲濫存，啓後人指摘，爲先生留真面目也。然彥升之見，恐亦未爲定評，又或兩人學業精進，他日再讀時，今之所存者，倘猶有不必存者也；相期努力，毋負少年。

又云：先生若能多讀選詩，多看古六家，自必如羊角風轉而益上，不在多作也。

金鶴谷，望欣云；此本詩，雜見各本中，毋庸另選，欣讀。

梅蘊生履之云；五言古雅近韋柳，有其潔處，無其渾處。

又云：古詩有漢人樂府規格，第製題與注事實，與節抄，非古也。余以爲古人高製，多寄興無端，故其辭每

不類，其意每難解，要之作意，不若是也，風騷多比興，故亂其辭，若實其事以求之則鑿矣。晉宋以還，但解修辭，意不流遠，至唐人則賦矣，雖青蓮寸筆，工於賦題，子美鴻篇，只能說事，當別具一格，非古人旨遠辭微之意也。逮元白張孟陰爲解注，詩如謠唱，題如小說，今之妄者，極以爲古，反陋西漢，則惑之甚者也。先生深於毛鄭之學，試觀比物連類，豈容後人涉解乎？又豈使後人終不解乎？若接若續，若隱若現，秘密之微旨，正在於是，漢人去古未遠，故獨存嗣法，晉宋以下，則無解人矣。古詩

又云：七言歌行，其格不一，務使聲情與題相稱，翕張變化，輪困激宕，體雖古，而情實今，必得有起，有接，有頓，有揚，有題中所應言，有題外所難言，而且應言者，不雷同，難言者，不隱晦，縱橫絡繹，渾化天成，斯善之善者也。伊古以來，獨我一子美先生而已，其餘諸賢，非無奇思異采，鴻筆麗辭，然非中和之正聲，廉莊之夷道，故君子不由也。承先生不恥下問，敢以所聞於師者，爲狂瞽之談，以謝大雅，祈辱教之。七言歌行下。

又云：五律植選與戴同者三首，增戴者三首，第非敢立異，正不欲蕪音累句，爲薄夫藉口，以玷盛名。五律下。

又云：以僕所見七律，不若五律，宜讀盛唐人詩寬其勢，而壯其氣，加以先生之淹雅，則詩中之密秘，與詩外之學問，可一轍而幾矣。竊以五，七律法，莫備於杜，規員矩方，萬古之至也，中，晚則瘦贏不振，其賢者僅能如題，其不肯者，但解文飾浮蕪，故無取焉爾。七律下。

又云：辱示大著，命以塗抹，小人承寵，狂諍不禁，用敢竭一日之力。肆行筭見，遂不顧大雅之說也。以先生行策文章，經師人師，僕所敬憚，而願以詠歌小道，問途於老馬，其集益善下，殆樂取於人者歟？僕以爲詩至今日，古人高製，無美不臻，自一種，漢魏樂曲自一種，晉宋五言自一種，齊梁及陳隋五言自一種，雖

代有更變，猶有古人之情意在焉。何也？其音莊，其脈隱，其味醇醲而無窮。至唐承陳隋之遺，初唐諸賢如沈宋四傑，體雖近律，而色質聲響，猶堅勁茂美，其古近交會之間乎。逮子美出，而一變古製，鋪張揚厲，發洩無餘，金科玉律，式法萬古，有功開來，無德繼往，譬之桓文創霸，雖東周之功臣，乃三王之罪人也。第子美以後，無一人能出範圍，韓蘇兩賢，其才非不瞻也，學非不博也，今觀兩集，但能激子美之類波，而步趨之，非有加於子美之外也。下此則鄙情惡蕩，蕪音累氣，破律亂道，指不勝屈，風雅之士，憫其異端。昔滄浪有言曰：學詩規李杜，所謂挾天子以令諸侯也，僕以爲此語誠然，然而學李猶不若學杜，李有奇才，杜有美法，才不可學而能，法可學而能也，今之學杜者，乃不讀書，空撐硬句，虛飾哀情，自以爲杜，則又杜之罪人也。僕又以爲詩佳者，惟其樸耳，詩與題稱，章與體稱，句與章稱，字與句稱，音節氣脈，抑揚抗墜，藻繪色澤，朗麗明淨，古人所謂五色相宣，八音諧暢，鴻筆之矩手也。至於取藻綴文，又視乎所學。捨唐人詩中之詞，以爲詩，佳者當行，劣者空滑；捨齊梁人詩中之詞，以爲詩，並得唐人詩中之意以爲詩，精者入初盛，劣者亦不致蹈宋元惡習。若採摭三代兩漢之書以爲古，又能別之使合乎詩，與不合乎詩，而經緯之，而組織之，神明變通，動與古會，吐棄一切，破空直行，則顏謝不足多，而李杜易爲也。僕於此道，如蚩蚩之披大樹，螻蟻之行萬岳，自知窮畢生之力，不能造其萬一，而敢爲先生倒篋傾筐以獻者，誠以愛我，而忘其醜也。道光丙戌十二月十九日，後學梅植之謹識。

又案：別有詩選一卷，與愈愚續錄同見於某處，然先生平生所著詩，章業已載於念樓集，其存而不入正集者，又入外集，無所謂選本，自去歲遺書版片散出，愈愚續錄諸書，與皆定爲稿本，而此卷則先生自書雜詩二三

十首，僅爲臨池揮灑，估人不知，以爲秘本，過已。

念樓外集二卷。

謹案：此先生自訂選詩之作，大氏晚年所著，及早年汰去者，故云外集。計古近體詩一百八十三首，雜文二十一一篇，其中有前集收而外集又出，成陰抹竄改者，蓋經戴梅諸先生選擇，別錄出而仍未遽定耳。

(三) 草稿本

鄭氏釋經例若干卷。

謹案：先生著述繁多，既已臚列於上。辛未夏，有書估某往吾邑，以重金購求遺稿，於是散出，爲上海中國書店所得，將傳之北平圖書館，因函請於吳興徐森玉先生，獲觀書目。其中大半爲初著各書長編，或蒐輯舊說未加釐定者，又有書估作僞，實非先生作者，因以已見分別之，後以值昂，未成交，不得見原書，惜哉！此釋例名，曾見於叔儷伯祖撰論語正義書後，不詳爲何年作，意在治論語之先，治毛詩之後，欲明諸經，必明鄭注，釋例之作，殆其嚆矢，行狀不載，未成書也。

毛詩正義長編。

毛詩。

謹案：先生早年治毛詩，曾有毛詩詳註，未成而輟，名不載於行狀，僅於四書說苑後序，及叔儷伯祖論語正義書後中見之。其命名或作毛詩，或作正義長編，蓋皆未定之名，要亦屬稿未就也。

禮記注疏長編。

經義旁通。記禮

謹案：此編乃叔儷伯祖作而未成之稿。蓋禮記正義，久無任者，伯祖慨然有志，未及作，入鄂主講經心書院，以屬門弟子左笏卿、周少朴、周少樸，又以屬先大父，先大父成禮經通釋，遭亂，僅存數篇，後又成曲禮正義，亦未竟。至經義旁通下注禮記二字，度非定名，亦非楚楠先生作。

論語註疏長編。

論語註

論語。

謹案：此三種必著論語正義時創稿，或名長編，或名注，或僅標論語二字，與前毛詩一名相類，未定之名，不足據也。

寶應祀典紀略。

列傳。

雜選。

謹案：以上三書，皆書估僞名。寶應祀典議，載念樓集中，列傳則寶應圖經人物之一，雜選則估客之巧立名目。

易古訓。

謹案：先生不治易，此必非先生作。惟家餘齋先生世誦，曾刻周易本義，發明古注，此或其遺稿。

海口支河錄

謹案：此非先生作。建臨先生治斗，論於水利，有下河水利篇，此或其書異名，

說文雜著長編。

謹案：此亦非先生作。邑人朱氏誼甫先生，論有說文校定本。說文形聲疏證，韻識篇等，有長編十巨冊，藏余家，此或書估以朱氏他稿闖入。

本譜編葬時，重承陳授庵，徐森玉，孫蘭丞，閻葆之，給哲如諸先生，惠借秘籍。成後，復承胡縉之，沈榮士，余季豫，陳授庵，閻葆之諸先生指正；並蒙陳授庵先生，錫以先楚楨公道票，（載卷首。）日本京坂帝大教授藤原善軒先生，附以論語正義范行序跋，雲前感情，並此聲謝！雲首伏願，文興補遺於燕市劉文清之故第。



78

721047